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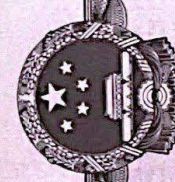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打印编号: 167274077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64949m		
建设项目名称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8—063钢压延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MA4W4X9TKK		
法定代表人（签章）	黄茂兴		
主要负责人（签字）	黄茂兴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黄茂兴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BU83DJ43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胡玉良	11353743511371055	BH057221	胡玉良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胡玉良	全部内容	BH057221	胡玉良

44186519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BU83DJ43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东莞市享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2年07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刘春海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林坪路5号405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大气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工程管理服务；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环境应急设备销售；环境应急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咨询；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施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04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使用限制和处罚。
途径：登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http://www.ga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a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_____ 管理号11353743511371055 File No.:	姓名:	胡玉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04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1.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1 年 06 月 05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3256
 No.:

请登录东莞人社凭证网上验证系统进行验证
地址: http://dghrss.dg.gov.cn/bbyz
验证码 6082 9303 4436 9528
凭证验证码有效时间至2023年01月04日

东莞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证件号码: 371326197304186315

姓名: 胡玉良

组织编号	组织名称	缴费时段	缴费方式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小计
10680755	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	202209-202211	正常缴费	社会基本养老保险 (企业)	3958.00	1250.56	632.08	1882.64
10680755	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	202209-202211	正常缴费	基本医疗保险 (用人单位)	3958.00	752.02	152.38	904.40
10680755	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	202209-202211	正常缴费	工伤保险	3376.00	148.50	0.00	148.50
10680755	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	202209-202211	正常缴费	失业保险	3958.00	79.16	0.00	79.16
10680755	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	202209-202211	正常缴费	生育保险 (用人单位)	3958.00	79.16	0.00	79.16
合计	***	***	***	***	***	2309.40	784.46	3093.86

社保经办人: 管理员

经办日期: 2022年12月05日

社保机构 (盖章): 东莞市塘厦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人员信息查看

信用记录

当前记录文明失信总分
0
2022-09-22 ~ 2023-09-21

注册时间: 2021-03-09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胡玉良

信用记录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姓名: 胡玉良
从业单位名称: 东莞市晟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11353743511371055
信用编号: BH05722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情况 (单位: 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累计 108 本
报告书 2
报告表 106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情况

其中, 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累计 0 本
报告书 0
报告表 0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类型	建设单位名称
----	--------	------	------	--------

责任声明

环评单位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承诺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环评内容和数据是真实、客观、科学的，并对环评结论负责；建设单位承诺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已详细阅读和准确的理解环评报告内容，并确认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其评价结论，承诺在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严格按环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项目建设产生的环境影响及其相应的环保措施承担法律责任，建设单位承诺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所提供的建设地址、内容及规模等数据是真实的。

环评单位：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单位：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盖章）



环评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根据《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在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16〕29号）第九条的基础上，我单位对在揭阳市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作出如下声明和承诺：

1. 我单位承诺遵纪守法、廉洁自律，杜绝一切违法、违规和违纪行为；不采取恶意竞争或其他不正当手段承揽环评业务，合理收费；自觉遵守广东省环评机构管理的相关政策规定，维护行业形象和环评市场的健康发展；不进行妨碍环境管理正确决策的活动。

2. 我单位对提交的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对评价内容和评价结论负责。

3. 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我单位编制完成，编制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如我单位故意提供虚假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或者严重不负责任，出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存在重大失实，造成严重后果的，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声明人：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公章）



2023年7月3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BU83DJ43）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胡玉良（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11353743511371055，信用编号 BH05722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胡玉良（信用编号 BH057221）、（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3 年 1 月 3 日

附1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BU83DJ43) 郑重承诺: 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 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 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3 年 1 月 3 日



附2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胡玉良（身份证件号码371326197304211613）郑重承诺：本人在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BU83DJ43）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胡玉良

2023 年 1 月 3 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212-445202-04-01-756014		
建设单位联系人	黄茂兴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		
地理坐标	N23°34'24.151", E116°22'32.462"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130 钢压延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八、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163、钢压延加工 313 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20%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榕城分局 2022 年 9 月 2 日对公司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揭市环（榕城）罚告字（2022）3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揭市环（榕城）罚告字（2022）33 号），目前公司已按要求缴纳环保罚款。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49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49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不锈钢加工，查阅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49号），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49号）中所限值、淘汰类，即属于允许类。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产业政策规定。 2、地方性法规的符合性分析 ①政策的符合性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年）》及《揭阳市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十四五”规划》，项目建设符合所在地县级以上生态环保规划和环境功能区的要求，不在省生态环境厅规定的局部禁批范围之内。 ②土地使用的合法性分析及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项目建成于2017年1月，属于近期规划实施期内，根据《揭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5年）中心城区近期建设规划图》，所在地近期为二类工业用地。本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声环境、水环境质量良好，项目投入使用后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通过采取本报告中相关有效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土地使用功能符合规划要求，选址合理。 3、与揭阳市环保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揭阳市环境保护规划（2007-2020）》，榕江北河（吊桥河下2公里—揭阳炮台段）为III类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与《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2间接排放标准中较严者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限值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	---

	本项目所在地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项目备用柴油发电机烟气经收集后高空排放。项目油雾经收集后经静电式工业油雾净化设备处理达标后 15 米高空排放，机加工金属颗粒物、模具加工颗粒物由于金属颗粒物粒径、密度均较大，容易自由沉降，飘散在车间内的粉尘会迅速沉降到设备周围，为无组织排放。逸出的氨气保持车间通风、加强换气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榕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图项目为 2 类功能区，因为本项目按 2 类功能区进行评价，项目生产对现状声环境质量的增值影响较小，不影响区域声环境功能，因此本项目建设与声环境功能区要求相符。 综上，项目建设符合环保规划及相关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4、与《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榕江流域水质达标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17〕94 号）的相符性分析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按省和市统一部署，切实推进榕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整体改善和提升该流域的水生态环境质量，揭阳市人民政府印发了《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榕江流域水质达标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17〕94 号），通知要求：清理取缔“十小”企业，专项整治十大重点行业。全面排查现有的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油、电镀、农药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十小”企业，对达不到环保要求、无法完成整改的，一律依法予以关闭；重点强化饮用水源地沿岸 50 米区域内的小电镀、小造纸、小印染、小凉果、小废旧塑料加工等“五小企业”的整治。 对分散家庭作坊式凉果企业实施集中治理。推动凉果浸泡、漂洗等重污染工序集中入园。在凉果集中园区建成投产前，采用分片区集中治理模式，统一收集片区污水后交由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确保废水达标排放。对无法实现达标排放的小作坊由地方政府予以关闭、取缔。 实施水污染重点行业清洁化改造。实施造纸、焦化、小凉果、五金、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等行业清洁化改造。重点开展棉印染精加工业、机制纸及纸板制造业、铜压延加工业、机纺织服装制造业等行业的清洁生产改造，从源头上减少污染排放。 强化工业集聚区水污染治理。流域内各县（市、区）要对辖区内不符合要求的集聚区列出清单并提出限期整改计划。工业集聚区应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逾期未完成设施建设或污水处理厂
--	--

出水不达标的，一律暂停审批和核准其增加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并由园区设立部门依照有关规定撤销其园区资格。重点做好空港经济区、中德金属生态城等园区的规划建设，推动产业向园区集聚发展，促进集中治污统一监管。

本项目为不锈钢加工。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较严值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废水利用自建的治理措施（中和+混凝沉淀+气浮）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5、与中共揭阳市委办公室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揭委办发〔2018〕26 号）的相符性分析

中共揭阳市委办公室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揭委办发〔2018〕26 号）中第 40 条中指出：“严格项目准入，全面落实工业园区及交通、产业、能源、自然资源开发等重点领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有关要求，除已通过规划环评审查、符合园区准入要求的工业园区外，禁止新建电镀、印染、酸洗、电解抛光、电泳加工及其他含涉酸表面处理工序的重污染项目”。

本项目为不锈钢加工，因此，本项目不属于电镀、印染、酸洗、电解抛光、电泳加工及其他含涉酸表面处理工序的重污染项目。因此，项目符合相关要求。

6、与环保部《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表1-1 项目与环保部《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度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是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门槛，是申请排污许可证的前提和重要依据。排污许可制是企事业单位生产运营期排污的法律依据，是确保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落实落地的重要保障	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请排污许可证前委托了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环评单位将环评报告报送到生态环境部门审批	相符

	二、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的衔接，按照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实行统一分类管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项目属于“二十八、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1 63.钢压延加工 313 其他”类，故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对应的“二十六、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1 73.钢压延加工 313 其他”，需实施登记管理。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相符，本项目已于2020年2月28日完成排污登记，登记表编号91445200MA4W4X9TXK001Z
7、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广东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结果，项目所在区域不在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根据《广东省主体功能区划》粤府〔2012〕120号，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国家重点开发区域，不在主导生态功能区范围内，且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 （2）环境质量底线 《揭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二〇二〇年度公众版），2020年揭阳市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O₃达标率最低，为95.9%，PM_{2.5}达标率为99.5%，PM₁₀、SO₂、NO₂、CO达标率为100.0%。空气中首要污染物为O₃。有效监测天数为365天，达标天数为348天，达标率为95.3%，比2018年上升1.3个百分点。空气质量指数类别优147天，占40.3%；良201天，占55.1%；轻度污染17天，占4.7%。区域内的空气环境质量现状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及2018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要求；地表水榕江北河（吊桥河下2公里—揭阳炮台段）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的III类水要求；建设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要求。 根据本次环境现状调查来看，区域环境质量不低于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且有一定的环境容量。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期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清洁生产措施，以“节能、			

	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所在地无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为不锈钢加工，查阅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9号），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9号）中所限值、淘汰类，即属于允许类。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产业政策规定。 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控制条件要求。 8、与《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揭府办〔2021〕25号）相符性分析 (1) 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及一般生态空间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根据《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揭府办〔2021〕25号），项目所在地为重点管控区，不在优先保护区内，项目备用柴油发电机烟气经收集后高空排放。项目油雾经收集后经静电式工业油雾净化设备处理达标后15米高空排放，机加工金属颗粒物、模具加工颗粒物由于金属颗粒物粒径、密度均较大，容易自由沉降，飘散在车间内的粉尘会迅速沉降到设备周围，为无组织排放。逸出的氨气保持车间通风、加强换气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故符合分区管控方案的要求。 (2) 项目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现状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项目备用柴油发电机烟气经收集后高空排放，项目油雾经收集后经静电式工业油雾净化设备处理达标后15米高空排放，机加工金属颗粒物、模具加工颗粒物由于金属颗粒物粒径、密度均较大，容易自由沉降，飘散在车间内的粉尘会迅速沉降到设备周围，为无组织排放。逸出的氨气保持车间通风、加强换气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不会使环境空气质量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声环境现状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不对周边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各污染物排放经控制后能要求，不会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3) 项目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	--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等资源消耗，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且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回用，符合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的要求。 (4) 项目与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根据《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项目位于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如下表 1-2 所示。 表 1-2 项目与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table><tr><th>管控维度</th><th>管控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tr><td>区域布局管控</td><td> 1、【产业/鼓励引导类】单元重点发展总部经济、文化旅游、现代服务业，引导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 2、【产业/禁止类】禁止新建、扩建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现有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项目限期退出或关掉。 3、【水/禁止类】禁止新建、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规模化畜禽养殖、危险废物处置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和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 4、【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严格限制新建钢铁、燃煤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鼓励现有该类项目逐步搬迁退出。 5、【大气/限值类】城市建成区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区域禁止新建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 6、【大气/禁止类】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灯清洁能源。 </td><td> 本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不属于新建、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规模化畜禽养殖、危险废物处置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和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项目生产过程中无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无使用高污染燃料及燃煤锅炉。 </td><td>相符</td></tr><tr><td>能源资源利用</td><td> 1、【水资源/综合类】严格控制用水总量，严格取水许可审批，对用水量较大的第三产业用水户全面实行计 </td><td> 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项目，生产废水利用自建的治理措施（中和+混凝沉淀 </td><td>相符</td></tr></table>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区域布局管控	1、【产业/鼓励引导类】单元重点发展总部经济、文化旅游、现代服务业，引导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 2、【产业/禁止类】禁止新建、扩建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现有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项目限期退出或关掉。 3、【水/禁止类】禁止新建、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规模化畜禽养殖、危险废物处置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和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 4、【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严格限制新建钢铁、燃煤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鼓励现有该类项目逐步搬迁退出。 5、【大气/限值类】城市建成区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区域禁止新建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 6、【大气/禁止类】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灯清洁能源。	本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不属于新建、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规模化畜禽养殖、危险废物处置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和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项目生产过程中无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无使用高污染燃料及燃煤锅炉。	相符	能源资源利用	1、【水资源/综合类】严格控制用水总量，严格取水许可审批，对用水量较大的第三产业用水户全面实行计	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项目，生产废水利用自建的治理措施（中和+混凝沉淀	相符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区域布局管控	1、【产业/鼓励引导类】单元重点发展总部经济、文化旅游、现代服务业，引导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 2、【产业/禁止类】禁止新建、扩建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现有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项目限期退出或关掉。 3、【水/禁止类】禁止新建、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规模化畜禽养殖、危险废物处置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和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 4、【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严格限制新建钢铁、燃煤油火电、石化、储油库等项目，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项目，以及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鼓励现有该类项目逐步搬迁退出。 5、【大气/限值类】城市建成区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区域禁止新建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 6、【大气/禁止类】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灯清洁能源。	本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不属于新建、扩建电镀（含有电镀工序的项目）、印染、化学制浆、造纸、鞣革、冶炼、铅酸蓄电池、规模化畜禽养殖、危险废物处置及排放含汞、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的涉水重污染项目和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环境安全隐患的项目。项目生产过程中无使用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无使用高污染燃料及燃煤锅炉。	相符													
能源资源利用	1、【水资源/综合类】严格控制用水总量，严格取水许可审批，对用水量较大的第三产业用水户全面实行计	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项目，生产废水利用自建的治理措施（中和+混凝沉淀	相符													

		划用水和定额管理，逐步关停城市公共供水范围内的自备水源，引导城市工业、绿化、环卫、生态景观等使用再生水、雨水等其他水源。 2、【土地资源/鼓励引导类】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控制土地开发强度与规模，引导工业向园区集中、住宅向社区集中。 3、【能源/鼓励引导类】科学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推广绿色低碳运输工具。	+气浮）处理后回用，不外排。项目所在地为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项目承诺远期将无条件服从城市规划、产业规划和行业环境整治要求，进行搬迁、产业转型升级或功能置换。	
	污染物排放监控	1、【水/综合类】引榕干渠、榕江南河、仙桥河、梅溪河等重点流域实施水污染综合整治，完善仙梅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推进城镇生活污水管网全覆盖，因地制宜推动合流制排水系统雨污分流改造。 2、【水/综合类】推进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现有进水生化需氧量（BOD）浓度低于100mg/L的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要围绕服务片区管网制定“一厂一策”系统化整治方案，明确整治目标，采取有效措施提高进水BOD浓度。 3、【大气/鼓励引导类】引导五金、不锈钢制品等重点行业粉尘和废气治理设施升级，强化车间无组织排放粉尘和废气的收集和处理。 4、【大气/限制类】现有VOCs排放企业应提标改造，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应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要求；现有使用VOCs含量限值不能达到国家标准要求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项目鼓励进行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的源头替代（共性工厂及国内外现有工艺均无法使用低VOCs含量溶剂替代的除外）。 5、【大气/限制类】现有VOCs重点排放源实施排放浓度与去除效率双重控制。车间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气，VOCs初始排放速率大于等于3千克/小时的，应加大控制力度，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还应实行去除效率控制，去除效率不低于80%。 6、【大气/限制类】生物质锅炉应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的排放要求。	项目属于钢压延加工，项目位于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内。项目生产废水利用自建的治理措施（中和+混凝沉淀+气浮）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无锅炉废气产生。	相符
		1.【水/综合类】完善市区榕江、引榕	项目为钢压延加工，项目	

	环境 风险 防控	干渠饮用水源地隔离防护设施。做好突发水污染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2.【土壤/综合类】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或者有污水处理池、应急池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应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监测装置。	生产废水经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T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与《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456-2012）表2间接排放标准中较严者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表4中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及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较严者后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标准A标准中的较严者后达标排放。项目现场已进行防渗、防腐蚀、防泄漏硬底化措施，不会对周边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相符
综上，本项目符合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控制条件要求。				
9、与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贯彻落实“十四五”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2022)278 号）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表 1-3 与《关于落实“十四五”环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				
	项目	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抓实抓细环评与排污许可各项工作	（一）加强“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一是强化制度保障。各地要认真落实生态环境部《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指导意见（试行）》等有关要求，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纳入地方性法规规章、有关重大规划计划，完善工作推进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是推动落地应用。各地级以上市生态环境局要在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牵头做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落地应用相关工作，及时向社会公开成果文件，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培训，营造良好的应用氛围，积极探索在政策制定、环境准入、	本项目选址不在《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内容中优先保护单元内，且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区范围内。	相符

		园区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应用，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对生态、水、海洋、大气、土壤、固体废物等环境管理的支撑，持续挖掘可复制、可推广的案例。做好实施应用跟踪评估工作，鼓励各地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应用纳入绿色低碳发展、高质量发展等考核。 三是推进共享共用。不断提升“三线一单”成果信息化管理水平，各地应通过省“三线一单”数据管理及应用平台做好成果更新调整、辅助环评审查等工作，大力推广使用应用平台公众版，为部门、企业、公众提供便捷的“三线一单”应用途径。各地如确需建设本地区“三线一单”信息化系统，应与省“三线一单”数据管理及应用平台做好数据衔接，依法依规合理设置查阅权限。 四是不断优化成果。各地要按照要求及时开展成果动态更新与定期调整，结合“十四五”相关规划不断优化目标底线，合理划定生态空间，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途管制要求、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等工作的衔接，因地制宜制定更具针对性的环境准入要求，深化“两高”项目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不断完善“三线一单”成果。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要加快推进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试点，总结推广有益经验。		
		（三）严格重点行业环评准入 在环评管理工作中，坚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从我省省情出发，紧盯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要求，严格落实法律法规和规划政策要求，确保区域生态环境安全。建立“两高”项目环评审批台账，实行清单化管理，严格执行环评审批原则和准入条件，落实主要污染物区域削减、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等措施。结合区域环境质量状况、环境管理要求，强化重点工业行业污染防治措施，推动重点工业行业绿色转型升级。开展石化行业温室气体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严格水利、风电以及交通基础设施等重大生态影响类项目环评管理。对存在较大环境风险和“邻避”问题的项目，强化选址选线、风险防范等要求，做好环境社会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本项目属于C3130钢压延加工，不属于《广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年版）》中的两高项目；本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生产过程主要为使用电能，不属于使用高污染燃料，废气采用有效的治理设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并对污染物进行总量控制。	相符
		（四）深化环评制度改革 一是不断优化环评管理。扎实推进各项环评改革措施落地生效，不断优化环评分类管理，以产业园区为重点，进一步加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简化一般项目环评管理。广州、深圳市按照要	本项目属于C3130钢压延加工，不属于《广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年版）》中的两	相符

		求加快推进深化环评与排污许可改革试点，落实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改革部署，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各市进一步提升环评管理质量和效能，积极探索环评改革新举措。各地要做好环评改革成效评估工作，合理划分事权，评估调整环评审批权限，对“两高”行业以及纳入《广东省实行环境影响评价重点管理的建设项目名录》的项目，不得随意简化环评管理要求或下放环评审批权限，原则上只授权县级分局负责环境影响较小的部分报告表审批具体工作。 二是提升环评服务水平。建立本地区重点项目环评服务台账并及时更新，提前介入，主动服务，指导项目优化选址选线、提升污染治理水平，积极协调解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环境社会风险问题等，提升环评审批效率，为项目早日依法开工建设创造必要条件。畅通环评咨询服务渠道，进一步加大中小微企业环评服务帮扶力度，指导开展环评工作、享受改革政策、落实环评要求，不断提升企业环评主体责任意识，加快推进环评审批全程“网上办”，降低企业办事成本。	高项目；项目位于已位于已开展区域规划环评的开发区，不属于《广东省实行环境影响评价重点管理的建设项目名录》的项目；项目委托了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完善该项目的环评评价工作，并按照审批流程进行评估审核。	
		（六）全面实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制 一是巩固全覆盖成效。严格落实《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强化生态环境部门排污许可监管责任。进一步巩固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成效，依法有序将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纳入排污许可证。深入推进排污限期整改通知书的整改清零，妥善解决影响排污许可证核发的历史遗留问题，做到固定污染源全部持证排污。 二是加快推进提质增效。健全首次申请和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管理机制，完善排污许可管理动态更新机制，持续开展常态化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显著提升排污许可证质量，全面支撑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加快推进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改革试点工作，推动排污许可制度与其他生态环境管理制度衔接融合。深入实施排污许可事项“跨省通办”“全程网办”，实现排污许可事项在不同地市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三是强化“一证式”监管。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执法监管体系，将排污许可证作为生态环境日常执法监管的主要依据，强化排污许可日常管理、环境监测、执法监管联动，构建发现问题、督促整改、问题销号的排污许可执法监管机制。组织开展排污许可	本项目委托了专业公司完善该项目的环评评价工作，并按照审批流程进行评估审核，后期待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将根据要求做好排污许可工作，并做好排污许可常规监测、台账及信息公开工作，配合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监管。	相符

	证后管理专项检查，督促排污单位履行主体责任。推动建立典型案例收集、分析和公布机制，强化违法违规行公开曝光，加强警示震慑。		
项目应严格贯彻落实“十四五”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工作实施方案相关要求。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排污许可工作。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审批文件中与污染物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 10、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 号）的相符性 关于与《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相符性内容如下表： 表 1-4 项目与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相符性			
项目	《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本项目情况	是否相符
坚持战略引领，以高水平保护助推高质量发展	建立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统筹布局和优化提升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按照“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完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细化环境管控单元准入。调整优化产业集群发展空间布局，推动城市功能定位与产业集群发展协同匹配。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深入实施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优化总量分配和调控机制，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优先向重大发展平台、重点建设项目、重点工业园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倾斜，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或未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域，新改扩建项目重点污染物实施减量替代。	本项目属于C3130钢压延加工，不属于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重点排污项目：项目选址不在《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和《揭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内容中的优先保护单元内，且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区范围内，项目产生的氮氧化物实施等量替代。	相符
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	持续优化能源结构。粤东西北地区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加快推进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全面实施工业园区集中供热，实现天然气县县通、省级园区通、重点企业通。 持续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低碳试点示范。推进低碳城市、低碳城镇、低碳园区、低碳社区建设及近零碳排放试点示范，加强经验总结及宣传推广，在城镇、园区、社区、建筑、交通和企业等领域探索绿色低碳发展模式。	本项目属于C3130钢压延加工，不属于化学制浆、电镀、印染等重点排污项目；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锅炉，使用电能等清洁能源。建设过程按要求做好清洁生产、排污许可等工作，并对污染物进行总量控制，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相符

		推行绿色生产技术。瞄准国际同行业标杆,充分发挥环保标准、总量控制、排污许可制度等的引导和倒逼作用,以纺织服装、建材、家电、家具、金属制品等为重点,实施清洁生产、能效提升、循环利用等技术升级,提升绿色化水平。鼓励开展重点行业、工业园区和企业集群整体清洁生产审核模式试点。		
11、与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发改能源〔2021〕368号)、《广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年版)》相符性分析 根据两份文件的相关要求,该实施方案所指“两高”行业,是指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建材、煤化工、焦化等8个行业,“两高”项目,是指“两高”行业生产高耗能高排放产品或具有高耗能高排放生产工序,年综合能源消费量1万吨标准煤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生产过程需使用电能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项目能源使用低于《通知》中1万吨标准煤,故不属于高耗能项目。 项目主要从事钢压延加工,主要工序为压延、退火,不属于《广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年版)》中的管理目录的相关行业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发改能源〔2021〕368号)不冲突。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工程规模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项目中心位置的经纬度坐标为 N23°34'24.151"，E116°22'32.462"。项目占地面积为 249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为 2010 平方米。主要以钢带、除锈油、菜籽油等作为原材料，采用送料、压延、退火、清洗、分条和打包等工序加工不锈钢，年加工 2000 吨不锈钢。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本项目职工人数 20 人，项目工作制度为每天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具体的本项目组成内容见下表。

表 2-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占地面积：1100m ² ，建筑面积 1100m ² ，包括送料机压延区、退火炉区等
		生产车间 2		占地面积：350m ² ，建筑面积 350m ² ，包括磨床区、清洗区、分条区、打包区
	辅助工程	综合楼(占地面积：二层，280m ² ，建筑面积 560m ²)	办公室	第一层，占地面积：100m ² ，建筑面积 100m ²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
			仓库 1	第一层，占地面积：180m ² ，建筑面积 180m ² ，主要用于仓储
			仓库 2	第二层，建筑面积 280m ² ，主要用于仓储
		通道、公共区域等		占地面积：760m ² ，主要是通道、公共区域等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自来水供应
		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供电		市政电网供给，年用电量为 200 万 kW·h/a
	环保工程	废气		项目备用柴油发电机烟气经收集后高空排放。项目油雾经收集后经静电式工业油雾净化设备处理达标后 15 米高空排放，机加工金属颗粒物、模具加工颗粒物由于金属颗粒物粒径、密度均较大，容易自由沉降，飘散在车间内的粉尘会迅速沉降到设备周围，为无组织排放。逸出的氨气保持车间通风、加强换气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废水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利用治理措施（中和+混凝沉淀+气浮）处理后回用
		噪声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减震消音	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减震消音
		固废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给回收商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主要产品及产能

表 2-2 项目主要产品及年产量一览表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不锈钢	2000t/a	/

3、主要生产设施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本项目数量	备注
1	小扎压延机	台	4	压延工序
2	送料机	台	4	送料工序
3	退火炉	条	1	电能，退火工序
4	备用发电机	台	1	发电
5	分条机	台	1	分条工序
6	清洗线	条	1	清洗工序
7	打包机	台	1	打包工序
8	油磨机	台	2	打磨工序
9	磨床	台	2	打磨工序
10	氨分解炉	台	1	氨分解工序

4、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用量见表2-4所示。

表2-4 项目原辅材料及用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本项目数量	最大贮存量	对应工艺	备注
1	不锈钢（带状）	t/a	2005	200	送料工序	原料
2	菜籽油	t/a	5	0.5	压延工序	辅料
3	防锈油	t/a	1	0.2	压延工序	辅料
4	氨	t/a	6	1	退火工序	辅料
5	柴油	t/a	7.22	1	临时发电	燃料
6	工业润滑黄油	t/a	0.1	0.1	生产过程设备润滑使用	辅料
7	碳酸钠	t/a	0.2	0.1	清洗工序	辅料
8	清洁剂（洗洁精）	t/a	0.5	0.1	清洗工序	燃料
9	小苏打（食用级）	t/a	0.3	0.1	清洗工序	辅料

原辅料理化性质：

①液氨：液氨，又称为无水氨，是一种无色液体，有强烈刺激性气味。氨作为一种重要的化工原料，为运输及储存便利，通常将气态的氨气通过加压或冷却得到液态氨。液氨易溶于水，溶于水后形成铵根离子 NH_4^+ 、氢氧根离子 OH^- ，溶液呈碱性。液氨多储于耐压钢瓶或钢槽中，且不能与乙醛、丙烯醛、硼等物质共存。

②防锈油：防锈油是一款外观呈红褐色具有防锈功能的油溶剂。由油溶性缓蚀剂、基础油和辅助添加剂等组成。防锈油中常用的缓蚀剂有脂肪酸或环烷酸的碱土金属盐、

	环烷酸铅、环烷酸锌、石油磺酸钠、石油磺酸钡、石油磺酸钙、三油酸牛脂二胺、松香胺、失水山梨醇单油酸酯、聚乙二醇二油酸酯、聚乙二醇二硬脂酸酯、油酰基肌氨酸及其胺盐、酰胺咪唑啉、苯并三唑、烷基磷酸酯等。 ③工业润滑黄油：黄油是钙基润滑脂的俗称。俗称的由来大概是最早的一类润滑脂是钙基润滑脂，外观黄色，像猪板油。 ④碳酸钠：碳酸钠（Na_2CO_3），分子量 105.99。化学品的纯度多在 99.5%以上（质量分数），又叫纯碱，但分类属于盐，不属于碱。国际贸易中又名苏打或碱灰。碳酸钠是一种易溶于水的白色粉末，溶液呈碱性（能使酚酞溶液变浅红）。高温能分解，加热不分解。 ⑤洗洁精：洗洁精的主要成分是烷基磺酸钠、脂肪醇醚硫酸钠、泡沫剂、增溶剂、香精、水、色素和防腐剂等。烷基磺酸钠和脂肪醇醚硫酸钠都是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是石化产品，用以去油污渍。 ⑥小苏打（食用级）：碳酸氢钠（化学式：NaHCO_3），俗称小苏打、苏打粉、梳打粉（香港、台湾）、重曹、焙用碱等，白色细小晶体，在水中的溶解度小于苏打。碳酸氢钠，是一种易溶于水的白色碱性粉末，在与水结合后开始起作用释出二氧化碳 CO_2，在酸性液体（如：果汁）中反应更快，而随着环境温度升高，释出气体的作用愈快。受热易分解。在潮湿空气中缓慢分解。约在 50°C 开始反应生成 CO_2，在 100°C 全部变为碳酸钠。在弱酸中迅速分解，其水溶液在 20°C 时开始分解出二氧化碳和碳酸钠，到沸点时全部分解。25°C 时溶于 10 份水，约 18°C 时溶于 12 份水，不溶于乙醇。其冷水制成的没有搅动的溶液，对酚酞试纸仅呈微碱性反应，放置或升高温度，其碱性增加。25°C 新鲜配制的 0.1mol/L 水溶液 pH 值为 8.3。低毒，半数致死量（大鼠，经口）4420mg/kg。 5、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从北到南主要为生产车间 1、生产车间 2 和综合楼均间隔明确，合理布置；项目四至为北面、西面为厂房，南面和东面为工业区内道路。项目卫星四至情况见附图。 6、给排水 ①给水：项目员工 2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按表 A1 服务业用水定额表中“无食堂和浴室”的用水量为 $10\text{m}^3/\text{人}\cdot\text{a}$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67\text{m}^3/\text{d}$（100t/a）$[20\text{人}\times 10\text{m}^3/\text{人}\cdot\text{a}=200\text{m}^3/\text{a}]$。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首年用水量为 1220m^3，第二年开始每年用水量为 $122\text{m}^3/\text{a}$。 ②排水：本项目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项目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利用治理措施（中和+混凝沉淀+气浮）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	---

	图 2-1 水平衡图 (单位: t/a) <pre> graph LR FreshWater[新鲜水: 322] -- 200 --> LifeWater[生活用水] FreshWater -- 122 --> CleaningWater[清洗用水] LifeWater -- 180 --> CityWWTW[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CleaningWater -- 1098 --> SelfWWTW[自建污水处理设施 (中和+混凝沉淀+气浮)] SelfWWTW -- 1098 --> CleaningWater LifeWater -.-> 20 Evap1(()) CleaningWater -.-> 122 Evap2(()) </pre> 7、电力系统 项目用电为市政电网供电，项目用电 200 万 kW·h/a。 8、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 本项目员工人数 20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300 天。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生产工艺 图 2-2 项目工艺流程图 <pre> graph LR RawMaterial[原材料] --> Feeding[送料] Feeding --> Rolling[压延] Rolling --> Annealing[退火] Annealing --> Cleaning[清洗] Cleaning --> Stripping[分条] Stripping --> Packaging[打包] Packaging --> Product[成品] AmmoniaFurnace[氨分解炉] --> Annealing Rolling -.-> G, N Poll1(()) Annealing -.-> G, N Poll2(()) Cleaning -.-> W, N Poll3(()) Stripping -.-> N, S Poll4(()) Packaging -.-> N Poll5(()) </pre> 2、设备零件打磨工艺 图 2-3 设备零件打磨流程图 <pre> graph LR EquipmentPart[设备零件] --> Grinding[打磨] Grinding -.-> G, N Poll6(()) </pre> 污染物标识 (废气: G; 废水: W; 固体废物: S; 噪声: N) 工艺流程说明

1) 压延：坯料经压延机辊筒，压成一定厚度，然后由引离辊承托而离开压延机，再经冷却卷取，即得制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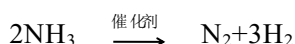
2) 退火：为了防止钢在剥皮过程中产生形变或裂纹，在进行剥皮之前需进行热处理退火以消除钢内部的残余应力，改善钢的加工性能。材料经起重机运输进入退火炉里进行退火理。退火炉由石油液化气加热，炉内温度控制在 560℃~900℃之间，大约保温 24 小时后，停止加热，让钢自然冷却，从而消除钢内的残余应力。

3) 清洗：去除不锈钢表面的油污，本项目在退火工序后不锈钢板会带有少量油脂进行清洗。

4) 分条：就是将一定宽度的不锈钢带按照不同客户对带钢宽度的不同要求在分条机分出一条或数条不锈钢卷带。

5) 氨分解工艺

退火炉运行过程中使用的氮气、氢气均来自氨分解制氢装置，该装置以氨气作为原料。氨分解是一个在催化剂作用下的可逆反应，液氨经氨蒸发器汽化、经氨分解装置分解后得到的氢气和氮气的混合气体。反应式如下：



此反应是一个吸热反应，理想温度为 800~860℃，分解温度一般都控制在 800℃以上。同时又是一个气体体积增加的反应，反应前后气体体积增加约 2 倍，所以反应的压力不能过高，一般为 0.05MPa 左右，压力高了不利于氨气的分解，也会降低催化剂的寿命。

为了节省能耗，氨气进入分解炉之前先进行预热，采用套管式热交换器，用已分解的高温气体来适当提高氨气的温度，同时也可以使氨分解气适当冷却。

氨气进入炉内以后首先进入炉膛四周靠近电热元件处的蛇形管道中充分加热，温度上升到 600℃以上，然后进入装有催化剂的中央炉胆内，炉胆内温度基本在 800~850℃，在这里气体流速下降，与催化剂充分接触，从而在催化作用下发生分解反应，生成氢气和氮气。

氨分解以后的气体中仍有≤500ppm 的残余氨，含残余氨的保护气体通入加热炉，受热后又分解，氨基本能够充分反应，不产生废氨。

6) 打磨：压延机中的工作辊随着工作时间延长会产生磨损，因此需要油磨机及磨床打磨至光滑才可继续使用。

表 2-5 项目运营过程的产物节点分析

类别	代码	产污环节	污染物	特征	去向
废气	G1	发电机发电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间断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G2	压延工序	油雾	间断	项目油雾经收集后经静电式工业油雾

						净化设备处理达标后 15 米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
		/	机加工、磨具加工	颗粒物	间断	无组织排放
		/	氨分解	氨气	间断	无组织排放
	废水	W1	清洗	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石油类	间断	经厂内废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W2	职工生活	pH、COD、SS、氨氮、总氮、总磷	间断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噪声	N	生产过程	噪声	间断	/
	固废	S1	分条	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间断	作为一般固废外售
		S2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环卫清运
		S3	生产过程	废包装桶	间断	由厂家回收用于其原始用途
		S4	废水处理	污泥	间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S5	生产过程	废油	间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本项目所在的生产厂区周边主要为厂房，本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污染物为附近工厂产生生活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表 3-1 建设项目所属功能区划分表

编号	功能区类别	功能区分类及执行标准
1	水环境功能区	项目附近的水体为榕江北河（吊桥河下 2 公里—揭阳炮台段），属 III 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质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属于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清单中的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项目所以区域属于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	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风景保护区	否
6	水库库区	否
7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否
8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9	是否属于环境敏感区	否
10	是否属于两控区	是，属于酸雨控制区
11	水土流失重点防护区	否
12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13	森林公园	否
14	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揭阳市环境保护规划（2007-2020）》，本项目所在地属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

为了解本项目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评价引用《揭阳市环境监测年鉴（2020 年）》全市大气监测数据，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情况进行评价。

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项目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PM _{2.5} (μg/m ³)	PM ₁₀ (μg/m ³)	CO (mg/m ³)	O ₃ (μg/m ³)
监测天数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最小值	6	8	6	13	0.6	15
最大值	20	54	93	144	1.7	192
平均值	11	22	31	52	1.2	147
标准限值	60	40	35	70	4	160

	达标率%	100.0	100.0	99.5	99.5	100	95.9				
由此可以看出，评价区域内 SO₂、NO₂、CO 没有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清单中的二级标准，PM_{2.5}、PM₁₀、O₃ 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清单中的二级标准。 特征污染物质量现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有关要求：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补充不少于 3 天的监测数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附录 A 为资料性目录，各省级人民政府可根据当地环境保护的需要，针对环境污染的特点，对本标准中未规定的污染物项目制定并实施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根据广东生态环境厅 2022 年 4 月 18 日关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附录 A 标准问题”回复中明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常见问题解答》，技术指南中提到的“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其中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和地方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不包括《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10）、《前苏联居住区标准》（CH245-71）、《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制药建设项目》（HJ611-201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等导则或参考资料。本项目排放的特征污染物包括氨气、油雾，广东省未对附录 A 中污染物环境质量标准作出有关要求，因此本项目排放的特征污染物不属于有标准要求，本次以指南为准，不对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的附近水体主要水体为榕江北河（吊桥河下 2 公里—揭阳炮台段），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文），榕江北河（吊桥河下 2 公里—揭阳炮台段）水质目标均为Ⅲ类，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根据《揭阳市环境监测年鉴（2021 年）》中的榕江水系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榕江北河古京北渡断面水质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揭阳市榕江水系水质监测结果（单位：mg/L，除 pH 值外）											
断面	指标	水温 ℃	pH 值	DO	高锰 酸盐	COD	BOD5	氨 氮	总磷	总氮	悬浮 物

					指数							
古 京 北 渡	年均 值	25.2	6.81	3.4	3.8	22	3.4	1.07	0.12	3.76	21.3	
	最大 值	30.6	7.30	6.1	4.8	31	4.8	3.29	0.16	5.88	22.0	
	最小 值	18.3	6.37	1.6	2.5	10	2.6	0.10	0.09	1.24	20.0	
	达标 率%	100.0	100.0	8.3	100.0	26.4	90.3	66.7	100.0	—	—	

监测结果表明，古京北断面水质溶解氧、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等污染因子有不同程度的超标，水质现状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的Ⅲ类水要求，表明榕江北河水水质受到一定的污染。受污染的原因可能是：沿河两岸未收集的村镇生活污水及部分非法小作坊的生产废水未经处理排入河中。

3、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关于印发揭阳市声环境功能区划（调整）的通知》（2021年8月3日印发），项目区域属于2类声功能区，项目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60dB，夜间≤50dB。本项目50米范围内无敏感点，因此，本项目无需进行现状监测。

4、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的划分应根据建设项目的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附录A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占地规模以及敏感程度来确定。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制造业—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及非金属矿物制品”中的“其他”类别，为Ⅲ类项目，土壤敏感程度属于不敏感，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中表4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确定本项目无需开展土壤评价。

5、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G黑色金属、压延加工中的其他”编制报告表类别，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Ⅲ类，地下水敏感程度属于不敏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为三级评价。项目所在区域地层主要为第四系，地下水类型主要为松散岩类孔隙水，含水地层主要为江河冲积砂层、卵砾石层，其富水程度受粒组成分和层厚等因素影响。区内砂层主要包括细砂和中粗砂，局部分布有卵石，主要见于河谷和冲积平原中，总体上砂、卵砾石层的孔隙大，透水性良好，且因

	其周围紧邻地表水体，故径流和排泄条件均较好，富水性中等，且以潜水型为主，局部为微承压型。 根据《珠三角成品油管道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曲溪油库附近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的评估资料，松散岩类孔隙水地下水埋深一般0.50~10.50m不等，单井涌水量3.52~653.57m³/d，水化学类型为HCO₃·Cl-Na型水。松散岩类孔隙水的腐蚀性评价结果为：对混凝土结构及钢筋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无腐蚀性，对钢结构具弱腐蚀性。 6、生态环境 本项目周围生态环境一般，项目所在区域未发现珍稀动植物和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项目所在区域处于人类开发活动范围内，并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不属于生态环境保护区，没有特别受保护的生物生境和生物区系及水产资源，生态环境质量一般。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项目的实施不会对生物栖息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7、电磁辐射 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应根据相关技术导则要求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本项目属于不锈钢加工行业，不属于上述行业，不涉及电磁辐射，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及环境敏感点（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大气环境敏感点主要为居民区等，具体情况详见下表，敏感点分布情况详见附图 4。 表 3-4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环境保护对象名称</th><th>距离(m)</th><th>相对厂址方位</th><th>性质</th><th>环境功能</th></tr><tr><td>创鸿国际</td><td>347</td><td>西南</td><td>小区</td><td rowspan="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td></tr><tr><td>揭阳市公安局特警支队</td><td>252</td><td>东北</td><td>行政部门</td></tr><tr><td>揭阳市殡仪馆</td><td>127</td><td>东南</td><td>殡仪馆</td></tr></table> 2、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距离(m)	相对厂址方位	性质	环境功能	创鸿国际	347	西南	小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	揭阳市公安局特警支队	252	东北	行政部门	揭阳市殡仪馆	127	东南	殡仪馆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距离(m)	相对厂址方位	性质	环境功能															
创鸿国际	347	西南	小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															
揭阳市公安局特警支队	252	东北	行政部门																
揭阳市殡仪馆	127	东南	殡仪馆																

项目 污染 物排 放控 制标 准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无产业园区外新增用地。			
	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产废水：本项目生产废水经生产废水治理设施（中和+混凝沉淀+气浮）处理后达到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与《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2间接排放标准中较严者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表 3-5 生产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摘录 单位：mg/L，pH 除外			
	序 号	排放口 编号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与《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2间接排放标准中较严者	COD _{Cr}
				石油类
				氨氮
				总氮
	1	DW001		总磷
				浓度限值（mg/L）
				200
				10
				15
				35
				2.0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进行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限值两者较严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城镇二级污水处理厂”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A标准的较严者。				
表 3-6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摘录 单位：mg/L，pH 除外				
标准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单位：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pH（无量纲）	6-9	
		COD _{Cr}	500	
		BOD ₅	300	
		SS	400	
		NH ₃ -N	--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COD _{Cr}	250	
		BOD ₅	120	
		SS	150	
		NH ₃ -N	30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标准执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		COD _{Cr}	4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标准的较严值。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有组织工艺废气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其修改单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氨分解炉纯化装置及储罐产生的氨有组织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的要求。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其修改单表 4 现有和新建企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的较严值。			
表 3-7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有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标准来源
氨	1.5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颗粒物（厂界）	1.0	/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其修改单表 4 现有和新建企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的较严值
油雾	/	20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其修改单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柴油发电机排气执行标准的复函》（环函[2005]350 号），备用柴油发电机烟气排放参照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二级标准，烟气黑度执行林格曼黑度 1 级的要求，见表 3-8。			
表 3-8 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项 目	浓度限值 (mg/m³)	选用标准	
SO ₂	500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NO _x	120		
烟尘	120		
CO	1000		
3、厂界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表 3-9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固体废弃物应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适用范围提出的“采用库房、包装工具（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以及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的相关规定等。危险废物还应遵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清洗废水经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与《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 2 间接排放标准中较严者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及污水处理厂进水要求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纳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总量内，本项目不单独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揭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需要总量控制指标包括申请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项目油雾经收集后经静电式工业油雾净化设备处理达标后15米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柴油发电机废气由15米排气筒DA002高空排放，又因柴油发电机为临时设施，故本项目不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3、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固体废物均按照要求进行管理，不外排，故不申请总量替代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厂房进行生产经营，不需要进行主体建筑施工，因此，本项目评价不再分析施工期的环境影响。
项目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废气 1、污染工序及源强分析 (1) 油雾 项目压延机在生产时，需往轧辊上喷淋菜籽油，用于冷却润滑，由于工作温度较高而产生冷轧油雾，雾化和蒸发是菜籽油形成油雾的两种主要方式。雾化是菜籽油形成细小液滴的过程，主要是由于液体与机床系统内的固定及旋转单元的激烈冲击，被其打碎，形成细小液滴漂浮在工作环境中；蒸发是由于接触面产生大量的热，这些热量传入菜籽油使它的温度明显升高，在固-液接触面上就发生沸腾并产生蒸汽。这些细小液滴和蒸汽随后与空气中其他的小液滴或粒子为核心凝结，形成油雾。研究表明，油雾粒子的直径范围为 $2 \sim 10 \mu\text{m}$，在某些设备加工车间油雾粒径有 95% 小于 $3\mu\text{m}$。车间菜籽油油雾主要成分为 1~8 个碳原子的芳香烃类及其衍生物，其中四氯乙烯和对二甲苯的含量最多。 项目采用的压延机配套油雾回收装置，该装置在抽取油雾的同时，也将区域内的部分小油滴一同抽走，所以被收集的油雾中油含量很高。类比同类型的冷轧厂，一般油雾温度在 $60 \sim 80^{\circ}\text{C}$ 之间，菜籽油挥发损失量约占投入量的 1%，则油雾产生量约为 0.06t/a。废气经收集经过静电式工业油雾净化设备处理后通过 15m 以上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气的收集率为 90%，收集后废气的去除率为 70%，则有组织排放量约为 0.0162t/a，排放速率为 0.00675kg/h，引风量按 $10000\text{m}^3/\text{h}$ 计，则排放浓度为 $0.675\text{mg}/\text{m}^3$。 项目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6t/a，排放速率为 0.0025kg/h。项目冷轧乳化油雾经油雾回收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为进一步减缓油雾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还应该做好以下防治措施： ①定期检修油雾净化回收装置，保证其净化效率； ②员工作业需戴防尘口罩、防护眼罩、劳保服等； ③冷轧车间设置排风扇加强车间内的空气对流； ④加强厂区绿化。 表 4-1 项目废气产排一览表

污染物		收集效率 (%)	处理前风量 (m ³ /h)	收集后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收集后产生量 (t/a)	处理后风量 (m ³ /h)	处理效率 (%)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油雾	有组织	90	10000	2.25	0.0225	0.054	10000	70	0.0162	0.675	0.00675
	无组织	/	/	/	0.0025	0.006	/	/	0.006	/	0.0025
	合计	/	/	/	/	0.060	/	/	0.0762	/	/

(2) 备用柴油发电机尾气

项目设 330kw 柴油发电机 1 台，作为备用。柴油发电机耗油量取 0.228Kg/h·kW，工作时间按每月工作 8 小时，全年工作 96 小时计，则全年共耗柴油 7.22 吨。根据国家颁布的《普通柴油》(GB252-2015)，柴油含硫量≤0.001%。按每千克柴油燃烧产生 16m³ 烟气量计算，SO₂、NO_x、烟尘产生量按经验公式估算如下：

SO₂: $G_{SO_2}=2 \times B \times S$
 式中：
 G_{SO_2} ——SO₂ 排放量，kg/h；
 B ——耗油量，kg/h；
 S ——燃油全硫分含量，%，本项目取 0.001%。
 NO_x: $G_{NO_x}=1.63 \times B \times (N \times \beta + 0.000938)$
 G_{NO_x} ——氮氧化物排放量，kg/h；
 B ——消耗的燃料量，kg/h；
 N ——燃料中的含氮量；本项目取0.02%； β ——燃料中氮的转化率；本项目选40%。
 烟尘: $G_{烟尘}=0.0018 \times B$
 $G_{烟尘}$ ——烟尘排放量，kg/h；
 B ——消耗的燃料量，kg/h。
 发电机组尾气中各污染物排放量见表4-2。

表 4-2 发电机组尾气污染物排放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废气量	主要污染物浓度(mg/m ³)		
		SO ₂	NO _x	烟尘
产生浓度	1714.56m ³ /h	0.87	44.68	78.74
排放量(kg/h)		0.0015	0.0766	0.135

排放总量(t/a)	16.46 万 m ³ /a	0.00014	0.007	0.013
由于项目使用的备用柴油发电机使用频率较低，在发电机燃油采用含硫量不大于0.001%的优质0#柴油的条件下，主要污染物SO₂、烟尘和NO_x的排放浓度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通过类比可知备用柴油发电机烟气黑度在任1h内累计不超过5min，烟气林格曼黑度达1级标准规定。本项目发电机设置在发电机房内，为避免低浓度废气污染物长时间在机房内蓄积，发电机废气通过内置烟囱引至厂房顶排放。因此项目使用的备用柴油发电机对周围造成影响较小。 （3）机加工金属颗粒物 项目下料、分条等工序中会有金属颗粒物产生。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钢铁工业》(HJ1846-2017)表 11 铁业不同污染控制措施下的颗粒物排污系数为 0.038kg/t 钢材。本项目年处理冷轧钢材约为 2000 吨，运行时间以每年 2400 小时计，则金属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0.076t/a(0.032kg/h)。参考《化工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HG/T20698-2009），一般生产厂房的换气次数不宜小于 12 次/h，本次评价按换气次数 12 次/计，项目厂房高度为 8m，厂房面积约 1100m²，则换气风量为 105600m³/h，则颗粒物的浓度为 0.30mg/m³。由于金属颗粒物粒径、密度均较大，容易自由沉降，飘散在车间内的粉尘会迅速沉降到设备周围，为无组织排放。 （4）模具加工颗粒物 本项目在投入营运后，压延轧制工序使用的模具运行经过一段时间，部分模具会发生磨损或变形，建设单位会利用磨床打磨至表面光滑，因此加工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金属粉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平均每月维修一次，每次维修时间约 2h，因此一年的维修时间为 24h。由于本项目维修次数较少，每次维修持续的时间较短，产生的金属颗粒物较少，需进行加工的模具数目较少，本环评难以对项目维修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作定量分析。由于金属颗粒物粒径、密度均较大，容易自由沉降，飘散在车间内的粉尘会迅速沉降到设备周围，为无组织排放。 （5）部分逃逸氨气 项目退火炉使用氢气及氮气（由氨分解炉分解氨气）作为保护气体，其间有极少量氨气逸出。氨气有强烈的刺激气味，属恶臭气体。将氨进行分解生成氮气和氢气，还有微量残氨气，当退火炉排气时，少量残氨气随之排出。产出的氨气为无组织排放，排放量极小，对环境的影响不大，因此本环评不做具体分析。 2、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分析				

(1) 油雾

①收集工作可行性分析:

项目在废气产污工位上安装集气装置,产生的废气进入集气罩。项目拟配备一台设计风量为 10000m³/h 的风机,采用负压排风,即油雾产生源基本密闭作业(偶有部分敞开),且配置负压排风,项目集气罩尺寸均大于各油雾产生源部位,与产生源距离为 0.5m,最小控制风速达到 0.3m/s,而且本项目所有工序所在车间四面为厚砖水泥墙,生产时,窗户为关闭状态,车间密闭性较好。为保证车间废气捕集效率,建设单位拟采取以下措施:①本项目车间日常除必要出入外,关闭大门;②在安装抽风设备同时抽气,再统一汇入废气治理设施。参照广东省《印刷、制鞋、家具、表面涂装(汽车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总量减排核算细则》的内容,项目废气收集效率取 90%。注塑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引入废气处理装置,项目拟设置一套静电式工业油烟油雾净化器装置。

②处理方法可行性分析

目前由于气态有机污染物种类繁多,采用的治理方法也有多种,常用的主要有:吸收法、吸附法、催化燃烧法、燃烧法、冷凝法等。对于以上各种方法的适用范围以及特点叙述见下表 4-3。

表 4-3 各种方法的适用范围以及特点对比表

净化方法	方法要点	适用范围	优缺点
燃烧法	将废气中的有机物作为燃料烧掉或将其在高温下进行分解温度范围为 600~1100℃	中高浓度	分解温度高、不够安全
催化燃烧法	在氧化催化剂的作用下,氧化成无害物质,温度范围 200~400℃	高浓度,连续排气且稳定	为无火焰燃烧,温度要求低、可燃组分浓度和热值限制较小、但催化剂价格高
吸附法	吸收剂进行物理吸附, 常温	低浓度	净化效率高、但吸附剂有吸附容量限制
吸收法	物理吸收, 常温	含颗粒物的废气	吸收剂本身性质不理想、吸收剂再生处理不好
冷凝法	采用低温,使有机组分冷却至露点下, 液化回收	高浓度	要求组分单纯、设备和操作简单, 但经济上不合算
低温等离子	等离子体法靠分子激发器-使用高频、高压,采用分子共振的原理;具有占地小、操作方便和运行费用低等优点	低浓度	可适应低浓度, 小风量的废气治理

这些方法在应用中各有特点和利弊,需要根据污染程度、使用环境与条件来权衡。对于环保检查机构和污染治理方所共同关心的是:初次投资费、运行费用、二次污染、处理效果、维护等方面的问题。简而言之,这些方法均能满足一定条件下气态污染物的处理。

针对本项目废气排放的特点，项目工艺废气污染因子以油雾为主，为降低投资成本，保证净化效果和减少运行费用，建设单位拟采用“静电式工业油烟油雾净化器”处理油雾和粉尘。这种工艺是目前国内公认成熟处理油雾的方式。

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流程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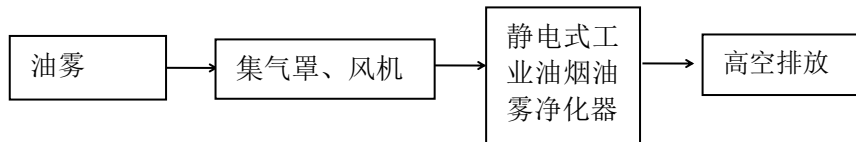


图 4-1 废气处理流程图

③废气处理能力达标的可行性分析

静电式工业油烟油雾净化器的治理流程：

A.油雾在引风机负压引导下。从净化器进风口进入设备内部的荷电电场。荷电电场采用电晕放电，形成电晕电场，电晕电场异极间具有 10 千-15 千伏特的电位差，使不导电的气体分子经分解或电子附着成为自由离子。因此，油烟雾粒子在这里被电离，并带上电荷。这一过程，简称为“荷电”。

B.附着电荷的油烟雾粒子，在电场力的作用下，从荷电电场向吸附电场运动。在吸附电场中，在电场力的作用下，荷电油烟雾粒子向其极性相反方向运动，最终被吸附在电极板上，带电粒子在集尘电极上释放电荷，并聚集成油滴，最终回集油区回收。这一过程，简称为“集尘”。

C.被净化后的洁净气体，在风机负压的作用下，经风机，排入空气中。

④处理效率说明：

根据《静电型油烟净化装置净化效率的理论分析》中处理效率为 70~85%，项目采用的静电式工业油烟油雾净化器装置，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钢铁工业》(HJ846-2017)和《钢铁行业轧钢工艺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HJ-BAT-006)，过滤净化技术属于轧钢工艺废气治理最佳可行技术，适用于轧钢工艺油雾的净化，油雾过滤净化器为可行技术。

（2）机加工金属颗粒物、模具加工颗粒物

由于金属颗粒物粒径、密度均较大，容易自由沉降，飘散在车间内的粉尘会迅速沉降落到设备周围，为无组织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其废气处理措施合理可行。

（3）部分逃逸氨气

项目车间应保持车间通风、加强换气。经上述处理后逸出的氨气对周边大气环境影

响较小。厂界氨气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的要求。

3、非正常工况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可能出现不正常排放状况为：生产过程中开停车、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具体情况如下：

①本项目全年工作300天，每年检修时需停止生产，因此，开停车、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项目不存在不正常排放，基本无污染物产生。

②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主要是各废气处理装置失效，直接排放，此时各类废气的去除效率均按照0%计，非正常排放历时不超过20min，年发生频次不超过1次，由于本项目废气产生极少，对环境影响不大。

4、排放口设置情况及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工业》(HJ846-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钢铁工业及炼焦化学工业》(HJ878-2017)等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结合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提出本项目环境监测工作计划，对废气进行跟踪监测。本项目拟定的具体监测计划见表4-4。

表 4-4 废气监测表

排放形式	排放场所	监测污染物	监测频次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执行标准
有组织	DA001	油雾	1次/季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其修改单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	生产车间	颗粒物	1次/年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表4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次/季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表4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氨气	1次/季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93)表1恶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的要求

二、废水

1、废水源强

1) 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 2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按表 A1 服务业用水定额表中“无食堂和浴室”的用水量为 10m³/人·a 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333m³/d（100t/a）[20 人×10m³/人·a=200m³/a]，产污系数按 0.9 计算，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00t/a×0.9=180t/a。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后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表 4-5 项目生活污水产排一览表

项目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产生浓度（mg/L）		250	150	150	20
年产生量（t/a）		0.045	0.027	0.027	0.0036
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排放浓度（mg/L）	200	100	100	15
	年排放量（t/a）	0.036	0.018	0.018	0.0027

表 4-6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产排污环节	废水排放量（t/a）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1	生活污水	180	三级化粪池	/	是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2) 生产废水

本项目在润滑中和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生产废水，用水量按照《用水定额 第 2 部分：工业》（DB44/T1461.2-2021）“表 1 工业用水定额表”中“钢压延加工（313）冷轧板带（先进值）”“0.61m³/t”系数计算，项目年加工 2000 吨带钢，清洗用水量约为 1220t/a，按年生产 300 天每天 8 小时计，每天废水量约为 4.07t/d。

清洗废水经“中和+混凝沉淀+气浮”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但由于蒸发损耗会带走部分水分，需定期补充新鲜水，补充水量按 10%计算，则需补充的新鲜水量为 122t/a(0.407t/d)。

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130 钢压延加工行业系数手册》中：产品为退火板卷、工艺为连续退火法的产排污系数，化学需氧量 112 克/吨—钢材、石油类 3.20 克/吨—钢材、总氮 1.43 克/吨—钢材、总磷 0.18 克/吨—钢材，氨氮 0.36 克/吨—钢材，末端治理技术为中和法+化学混凝法+沉淀分离法的平均去除率：化学需氧量 70%、石油类 70%、总氮 20%、总磷 30%、氨氮 20%。本项目脱脂清洗废水经“中和+

混凝絮凝+气浮”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本项目洗废水污染物产排污情况详见下表。

表 4-7 生产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量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1220	COD _{Cr}	112	0.14	中和+混凝沉淀+气浮	70	33.6	0.041
	石油类	3.20	0.0039		70	0.96	0.0012
	氨氮	0.36	0.00044		20	0.288	0.00035
	总氮	1.43	0.0017		20	1.144	0.0014
	总磷	0.18	0.00022		30	0.126	0.00015

表 4-8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产污环节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1	生产废水	1220	回用生产	间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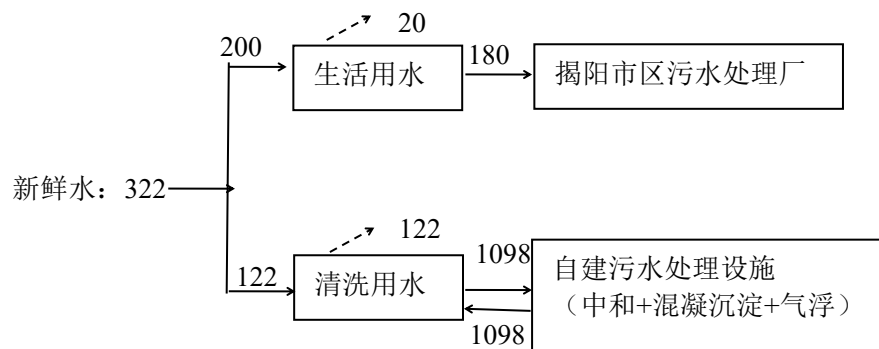


图 4-2 水平衡图 (单位: t/a)

2、措施可行性及影响分析

1) 生活污水利用设施处理后回用厂区绿化可行性分析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凤美办事处东升村溪头角，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总设计规模为 12 万 t/d。本项目位于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集污范围，项目投产后污水产生量占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总量的 0.0005%，所占分量很小，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较大的负担。项目生活污水通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能够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设计标准的较严值，故项目生活污水不会对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量及水质造成冲击。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能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与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设计标准的较严值；根据揭阳市 2021 年第二季度监督性监测数据表

(http://www.jieyang.gov.cn/jyhbaj/wryhjjgxxgk/wryjc/gkqyjdxcjcg/content/post_551772.html),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出水各个监测因子均能达标排放, 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能达标排放。因此, 本项目生活污水的处理方式从技术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2) 生产废水利用设施处理后回用可行性分析

项目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1220t/a (4.07t/d), 治理设施 (中和+混凝沉淀+气浮处理设施) 日处理量为 5t/d, 因此, 治理设施有足够的处理能力处理本项目的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治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 中洗涤用水标准与《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 表 2 间接排放标准中较严者后回用。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浓度不高, 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石油类、氨氮、总磷、总氮等, 采用中和+混凝沉淀+气浮 (回用) 工艺对废水进行处理后, 回用于润滑中和工序。由于生产中用水对水质要求不高, 对水质并无特别要求, 经沉淀处理后废水可满足于生产工艺回用水要求。因此, 本项目工艺废水进行回用, 符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 回用方案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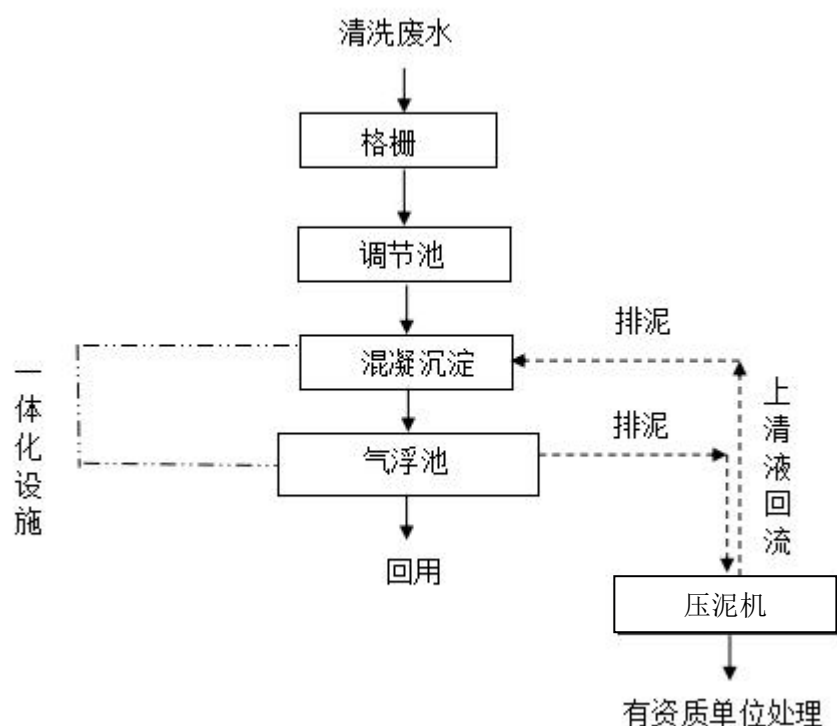


图 4-3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3、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水污染物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具有有效性, 所依托污水设施具有环

境可行性，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4、监测计划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过中和+混凝沉淀+气浮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洗涤用水标准与《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表2间接排放标准中较严者后回用，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限值较严者后排入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单独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生活污水仅说明去向，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为了系统客观地了解污染物排放情况，故一年检测一次。见下表 4-9。

表 4-9 废水监测计划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1	DW001	COD _{Cr} 、 BOD ₅ 、 SS、氨氮	1次/年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揭阳市 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限值较严者。

3、噪声

(1) 噪声源强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声级约为 70~90dB（A）。

表 4-10 主要噪声源及源强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声级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持续时间
1	小扎压延机	80~90	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并在厂界边界设置有砖砌实体围墙、种植树木、设置绿化带等	≤60（昼间） ≤50（夜间）	8h（昼间）
2	送料机	80~90			
3	退火炉	70~80			
4	备用发电机	85~90			
5	分条机	70~80			
6	清洗线	70~80			
7	打包机	70~80			
8	油磨机	70~80			
9	磨床	70~80			
10	氨分解炉	70~80			

(2) 防治措施可行性及达标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搅拌机、通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强度约为 70~90dB。

本项目的设备均放置在厂房内，其运行噪声经实体墙阻隔后能有效衰减。项目夜间不从事任何生产活动，不会发生因噪声扰民的纠纷。本着将周围环境影响减少到最低的原则，项目应进一步采取降噪措施，建议再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1〉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

建设单位应将高噪声的设备安装于厂房中间。

〈2〉防治措施

A.购置环保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日常维护与保养，保证机器的正常运转，并适当对高噪声设备采用消声、减振措施，及时淘汰落后设备。

B.重视厂房的建设及使用状况，尽量采用密闭形式，少开门窗，防止噪声对外传播；厂房内墙使用铺覆吸声材料，车间可采用双层隔声墙体，以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

C.生产时门窗紧闭，通过强制机械排风来加强车间通风换气，以减少噪声外传。

〈3〉加强管理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防止人为噪声。

根据《安全技术工作手册》（刘继邦主编），若按以上措施进行噪声治理，降噪量可减

少约 10~15dB，且本项目墙体为钢铁结构，因此，降噪量可减少约 5~10dB；合计降噪量约为 20dB。经采取上述综合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3）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钢铁工业》（HJ846-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钢铁工业及炼焦化学工业》（HJ878-2017）等规定和标准要求监测布点，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4-11 噪声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周（东面、西面、南面、北面）	噪声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1）污染工序及源强分析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固废和生活固废。各类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如下：

生活垃圾：本项目员工为 20 人，根据《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不住宿人员按 0.5kg/人 d 计算，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kg/d（3.0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本项目在分条等过程中会产生金属边角料，根据业主提供资料，项目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20t/a，金属边角料收集后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废包装桶：根据项目菜籽油跟防锈油的使用量为 6t/a，菜籽油跟防锈油按 160kg/桶计，产生的废包装桶约为 38 个，每个空包装桶总量约 20kg，则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桶约为 0.75t/a。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固体废物不包括“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本项目废包装桶由厂家回收用于其原始用途。但其贮存、运输等环节应按照危废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环境监管。

污泥：水处理设施污泥参考《污水处理新工艺与设计计算实例》（科学出版社，2001 年），按照污水处理量计算，每处理 1000t 污水产生的污泥可压滤出 0.7t 的泥饼。项目污水站处理废水量为 1220t/a，处理泥饼产生量约为 0.854t/a。废水处理设施污泥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编号为 HW17：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336-064-17：金属表面碱洗、除油工艺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定期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废油：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些废油，根据项目菜籽油、工业润滑黄油跟防锈油的使用量为 6.1t/a，其废油的产生量为使用量的 1%，即为产生量为 0.061t/a，定期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固废属性		产生量 (t/a)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t/a
1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3.0	/	固态	/	桶装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0
2	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生产工序	一般工业固废		20	/	固态	/	袋装	回用于生产工序	20
3	废包装桶	原辅料包装	危险废物		0.75	/	固态	/	/	由厂家回收用于其原始用途	0.75
4	污泥	废水处理设施	危险废物	HW17 336-06 4-17	0.854	含重金属污泥	固态	T, In	袋装	交由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0.854
5	废油	生产过程	危险废物	HW08 900-20 0-08	0.61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液态	I, R	桶装	交由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0.61

(2) 处置去向及环境管理要求

①一般固体废物

对于一般工业废物，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及相关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提出如下环保措施：

1) 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2) 为加强监督管理，贮存、处置场应按 GB15562.2-1995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3) 贮存、处置场使用单位，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堤、坝、挡土墙、导流渠等设施，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

4) 贮存、处置场的使用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

	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②危险废物 为保证固体废物暂存场内暂存的危险废物不对环境产生污染，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正）、《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及相关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提出如下环保措施： 1）采取室内贮存方式，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和警示标志。房屋上设坡屋顶防雨。为防止暴雨径流进入室内，固体废物处置场周边设置导流渠，室内地坪高出室外地坪。 2）固体废物袋装收集后，按类别放入相应的容器内，禁止一般废物与危险废物混放，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3）收集固体废物的容器放置在隔架上，其底部与地面相距一定距离，以保持地面干燥，盛装在容器内的同类危险废物可以堆叠存放，每个堆间应留有搬运通道。 4）固体废物置场室内地面做耐腐蚀硬化处理，且表面无裂隙。 5）固体废物处置场内暂存的固体废物定期运至有关部门处置。 6）室内做积水沟收集渗漏液，积水沟设排积水泵坑。 7）固体废物置场室内地面、裙脚和积水沟做防渗漏处理，所使用的材料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8）建立档案制度，对暂存的废物种类、数量、特性、包装容器类别、存放库位、存入日期、运出日期等详细记录在案并长期保存。建立定期巡查、维护制度。 总之，本项目实施后对固体废物的处置应本着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进行妥善处理，预计可以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不会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1）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污染影响型项目评价等级是根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与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进行划分，具体如下： ①敏感程度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表 1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表，项目所在地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所界定的涉及地下水的环境敏感区，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②项目类别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 G 黑色金属-46、压延加工的编制报告表类别，地下水环境影响
--	---

评价项目类别属于 III 类。

③评价等级

表 4-13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项目类别 环境敏感程度	I类项目	II类项目	III类项目
敏感	一	一	二
较敏感	一	二	三
不敏感	二	三	三

根据项目情况，项目敏感程度为不敏感，项目类别为 III 类，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表 2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确定本项目地下水评价等级为三级评价。

（2）地下水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没有渗井、污灌等排污方式。根据项目所处区域的地质情况，本项目营运期可能对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是化粪池、污水管道等污水下渗对地下水造成的污染。本项目租赁已建成的厂房进行生产经营，为防止对项目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已对这些场所做好硬底化及防渗防泄漏措施，并定期对用水及排水管网进行测漏检修，确保这些设施正常运行。在营运期经过对地面、污水处理池、排水管道、化粪池等采取硬化及防渗措施后，项目营运期不会对地下水产生明显的影响。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污染影响型项目评价等级是根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占地规模与敏感程度进行划分，具体如下：

①占地规模

项目占地 2490m²，小于 5hm²，项目用地规模为小型。

②敏感程度

项目与周边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不直接相邻，且厂区地面均已完成硬底化，故土壤敏感程度为较敏感。

③项目类别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如下表：

表 4-14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表

行业类别	项目类别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制造业	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及非金属材料矿物制品	有色金属冶炼（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	有色金属铸造及合金制造；炼铁；球团；烧结炼钢；冷轧压延加工；铬铁合金制造；水泥制造；平板玻璃制造；石棉制品；含焙烧的石墨、碳素制品				其他		
本项目类别			√						
④评价等级									
表 4-15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占地规模评价工作等级敏感程度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项目情况，项目占地规格为小型，敏感程度为较敏感，项目类别为II类，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表 4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确定本项目土壤评价等级为三级评价。 ⑤土壤影响类型及防治措施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根据建设项目对土壤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将土壤环境影响类型划分为生态影响型与污染影响型，“土壤生态环境”重点指土壤环境的盐化、酸化、碱化等。本项目租赁已建成的厂房进行生产经营，项目所在厂区均已做好车间、仓库、危险废物暂存间等的硬底化设施，并加强对危化品仓库、危废间等的管理，基本不会因泄露下渗而造成土壤污染的问题。同时项目大气污染物浓度较小，均能达标排放，基本不会因大气沉降造成土壤污染问题。 7、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选址于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项目周边均为工业用地，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8、环境风险 （1）环境风险潜势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定义如下： 当只涉及一种风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使用危险化学品主要为润滑油、乳化液等，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所界定的危险物质（油类物质），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中的物质及其储存量，对本项目所储存使用的危险化学品进行辨识。

表 4-16 危险物质临界量及最大储存量

危险化学品名称	CAS号	临界量Qn（吨）	项目最大储存量qn（吨）	qn/Qn
氨气	7664-41-7	5	1	0.2
菜籽油、防锈油	/	2500	1	0.0004
废包装桶	/	100	0.75	0.0075
污泥	/	100	0.854	0.00854
废油	/	100	0.061	0.00061
合计				0.27744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0.27744（Q<1），故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为简单分析。

表 4-1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
地理坐标	N23°34'24.151"，E116°22'32.462"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危险物质为氨气，分布于氨气罐、退火炉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环境影响途径为大气。主要危害后果：氨气泄漏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伴生污染物进入大气环境，通过大气扩散对项目周围环境造成危害。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定期对氨气罐进行检查，需经常维护保养减少事故隐患。 （2）经常检查退火炉，确保其可靠性。定期对退火炉内部进行检查，查看燃料输送管路是否完好，保证管路不发生燃料泄漏。 （3）项目运营中的安全管理与环境风险密切相关，应建立安全保证体系、安全管理机构、安全规章制度，配备专职安全人员，做好各项安全管理措施，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加强车间的安全管理。 （4）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风险的意识。 （5）对易发生泄漏的部位实行定期巡检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尽快解

	决。 （6）废气、废水应落实污染治理措施，确保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并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要求加强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岗前培训，若发现故障要及时进行维修，当短时间内维修不能完成，则应停止生产直至维修完好后才能重新生产，确保废气、废水达标持放。设置事故应急池并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7）建立危险废物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危废的运输、储存过程的管理规范操作和使用规范，储存点应做好防雨、防渗措施，定期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8）做好原辅材料等的存放、管理等各项安全措施，不得靠近热源和明火，保证周围环境通风、干燥，加强车间内的通风次数，对员工进行日常风险教育和培训，提高安全防范知识的宣传力度，增强人员的安全意识。																									
填表说明	/																									
（2）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可能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的环节包括：废气、废气治理设施故障或损坏引起的污染环境等，氨气、菜籽油、防锈油、危险废物等泄漏污染环境，具体的环境风险因素识别如下表所示： 表 4-18 环境风险因素识别一览表 <table><tr><th>危险目标</th><th>事故类型</th><th>事故引发可能原因</th><th>环境事故后果</th><th>风险防范措施</th></tr><tr><td>生产车间、原辅材料间</td><td>火灾、泄露</td><td>若原料包装不密，容易引起化学品泄漏，在车间内遇明火或者高热容易重大火灾事故。</td><td>燃烧产生的烟气逸散到大气对环境造成影响；消防废水可能污染周边地表水。</td><td>控制菜籽油、防锈油、氨气等储存量、定期检查容器密封性；落实防止火灾措施，发生火灾时可封堵雨水管网。</td></tr><tr><td>废气处理设施故障</td><td>事故排放</td><td>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废气未经处理后持放，会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td><td>污染周边大气环境。</td><td>定期检查废气处理设施。</td></tr><tr><td>废水处理设施故障</td><td>事故排放</td><td>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废水未经处理后排放，会对周围的水环境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td><td>污染周边水环境。</td><td>设施事故应急池，定期检查废水处理设施。</td></tr><tr><td>危险废物暂存间</td><td>泄露</td><td>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td><td>污染地下水、土壤。</td><td>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围堰，做好防渗指</td></tr></table>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危险目标	事故类型	事故引发可能原因	环境事故后果	风险防范措施	生产车间、原辅材料间	火灾、泄露	若原料包装不密，容易引起化学品泄漏，在车间内遇明火或者高热容易重大火灾事故。	燃烧产生的烟气逸散到大气对环境造成影响；消防废水可能污染周边地表水。	控制菜籽油、防锈油、氨气等储存量、定期检查容器密封性；落实防止火灾措施，发生火灾时可封堵雨水管网。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	事故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废气未经处理后持放，会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污染周边大气环境。	定期检查废气处理设施。	废水处理设施故障	事故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废水未经处理后排放，会对周围的水环境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污染周边水环境。	设施事故应急池，定期检查废水处理设施。	危险废物暂存间	泄露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污染地下水、土壤。	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围堰，做好防渗指
危险目标	事故类型	事故引发可能原因	环境事故后果	风险防范措施																						
生产车间、原辅材料间	火灾、泄露	若原料包装不密，容易引起化学品泄漏，在车间内遇明火或者高热容易重大火灾事故。	燃烧产生的烟气逸散到大气对环境造成影响；消防废水可能污染周边地表水。	控制菜籽油、防锈油、氨气等储存量、定期检查容器密封性；落实防止火灾措施，发生火灾时可封堵雨水管网。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	事故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废气未经处理后持放，会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污染周边大气环境。	定期检查废气处理设施。																						
废水处理设施故障	事故排放	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废水未经处理后排放，会对周围的水环境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污染周边水环境。	设施事故应急池，定期检查废水处理设施。																						
危险废物暂存间	泄露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某些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污染地下水、土壤。	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围堰，做好防渗指																						

	对本项目可能带来的风险，提出以下防范 measures 和事故应急措施： A.风险防范措施 A-1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①生产车间应按规范配置灭火器材和消防装备 ②制定巡查制度，对有泄漏现象和迹象的部位及时采取处理措施 ③加强火源管理，杜绝各种火种，严禁闲杂人员入内。 ④工作人员要熟练掌握操作技术和防火安全管理规定 A-2、液体原料储存区风险防范措施 液体原料储存区选择阴凉通风无阳光直射的位置，远离火种、热源；内设通风设备，库房温度不宜超过30℃；储存区四周设置围堰，防止原料泄露时大面积扩散；保持容器密封；切忌混合储存；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仓库应安排专人管理，做好入库记录，并定期检查材料存储的安全状态，定期检查其包装有无破损，以防止泄漏。 A-3、废气、废气处理系统发生的预防措施 生产运行阶段，工厂设备应每个月全面检修一次，每天有专业人员检查生产设备，检查生产材料的浓度等；处理设施每天上下午各检查一次。如处理设施不能正常运行时，立即停止产生废气的生产环节，避免废气不经处理直接排到大气中和废水不经处理直接排到水环境中，并立即请有关的技术人员进行维修。 A-4、危废暂存间泄漏防范措施 ①危废暂存区根据危险废弃物的种类设置相应的收集桶分类存放 ②门口设置台账作为出入库记录。专人管理，定期检查防渗层和收集桶的情况。 ③在厂区污水管网集中汇入市政污水管网的节点上安装可靠的隔断措施，防止事故废水直接进入市政管网。 ④在厂区边界预先准备适量的沙包，在厂区灭火时堵住厂界围墙有泄漏的地方，防止事故废水向场外泄漏。 B.事故应急措施 ①建立事故应急预案，成立事故应急处理小组，由车间安全负责人担任事故应急小组组长，一旦发生泄漏、火灾等事故，应立即启动事故应急预案，并向有关环境管理部门汇报情况，协助环境管理部门进行应急监测等工作； ②厂房内应配备泡沫灭火器、消防砂箱和防毒面具等消防应急设备，并定期检查设备有效性。为有效防范废水事故排放增加地表水化负荷，企业应设置事故应急池，用于收集暂
--	--

	存因处理设施故障、生产事故等产生的各类事故废水。 ③设置事故应急池 设立事故应急池根据《化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程设计标准》（GB/T 50483-2019）和《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1190-2009）中的相关规定设置。事故应急池主要用于区内发生事故或火灾时，控制、收集和存放污染事故水及污染消防水。污染事故水及污染消防水通过导流管收集。GB/T 50483-2019 规定的应急事故水池容量应按下式计算： $V_{\text{总}} = (V_1 + V_2 - V_3)_{\text{max}} + V_4 + V_5$ 注：（V₁+V₂-V₃）_{max} 是指对收集系统范围内不同罐组或装置分别计算 V₁+V₂-V₃，取其中最大值。 V₁：收集系统范围内发生事故的一个罐组或一套装置的物料量。 V₂：发生事故的储罐或装置的消防水量，m³； V₃：发生事故时可以转输到其他储存或处理设施的物料量，m³； V₄：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系统的废水量，m³； V₅：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系统的降雨量，m³；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项目各项计算如下： V₁：项目内部不设置储罐，生产废水量为 4.07t/d，则取 V₁=4.07m³； V₂：根据《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项目厂房为丁类厂房，故建筑物室内消防栓设计流量为 10L/s，一次火灾延续时间按 0.5 小时计，一次灭火用水量 18m³，排污系数按 0.9 计，则产生消防废水量为 16.2m³，即 V₂=16.2m³。 V₃：项目设有事故废水导排管道容量约为 8m³，即 V₃=8m³。 V₄：事故状态下，生产停止，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排水量为 0，则 V₄=0m³。 V₅：根据《揭阳市环境监测年鉴》数据，揭阳市日平均降雨量约为 17.3 毫米。项目生产区露天汇雨面积约 360m²，则 V₅=6.228m³。 因此，V 事故池=（V₁+V₂-V₃）_{max}+V₄+V₅=4.07+16.2-8+6.228=18.498m³。本项目应设置一个 20m³的应急事故池。此外，为保证事故废水能够得到有效的收集与处理，事故池在建设及实际操作过程中应注意以下几点： I事故应急池采用地下式，并设置截污管网，发生事故时，及时将排放口与外水体切断。 II事故废水能通过截污管网进入拟建的事故应急池中暂存，再进行处理。 III事故池结构符合规范，并做好防渗漏措施，可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池壁及底部均做硬化处理等；
--	--

	IV事故排水收集可利用污水系统、清净水系统收集，排放总管采用密闭形式，难以采用密闭形式时应设置安全防范措施； V事故处置过程中未受污染的水不应进入事故储存设施； VI事故池非事故状态下一般不允许占用，若必须占用时占用容量不得超过总容量 1/3，且必须设置事故时可以紧急排空的方案。 （4）风险分析结论 建设单位将严格采取实施上述提出的要求措施后，可有效防止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进入环境，有效降低了对周围环境存在的风险影响。并且通过上述措施，建设单位可将生物危害和毒性危害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不会人体、周围敏感点及水体、大气、土壤等造成明显危害。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控制措施有效，环境风险可防控。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发电机废气排放口 DA002	SO ₂ 、NO _x 、颗粒物	经收集后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二级标准
	油雾废气排放口 DA001	油雾	经集气装置收集后经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及其修改单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废气（无组织）	氨气	加强厂区通风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标准的要求
		颗粒物	加强厂区通风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 及其修改单表 4 现有和新建企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的较严值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回用口	COD、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	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 中洗涤用水标准与《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 表 2 间接排放标准中较严者后回用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COD _{Cr} 、SS、NH ₃ -N、BOD ₅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	
固废	日常生产	废边角料机及不合格原料	外卖给回收单位	
		废油	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包装桶	由厂家回收用于其原始用途	
	污水处理	污泥	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声环境	设备	噪声	采取消声、减震、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硬底化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危险废物贮存风险防范措施 建立危险废物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危险废物的运输、贮存过程的管理，规范操作和使用规范，贮存点应做好防雨、防渗漏措施，定期交由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			

	质的单位处置。 2) 泄漏、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做好包装材料存放、管理等各项安全措施，不得靠近热源和明火，保证周围环境通风、干燥，应加强车间内的通风次数，对员工进行日常风险教育和培训，提高安全防范知识的宣传力度，增加实验人员的安全意识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按有关监测项目和频次做好常规监测，按有关环境管理要求做好台账。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理及相关环保规划要求，不新增资源环境的承载压力，在项目落实污染治理措施的同时，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可达到相关国家和地方的要求，故项目具备环境可行性；项目按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要求，逐一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项目，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则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明显。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科学、合理、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发电机燃烧 废气	废气量	/	/	/	16.46 万 m ³ /a	/	16.46 万 m ³ /a	+16.46 万 m ³ /a
	SO ₂	/	/	/	0.00014t/a	/	0.00014t/a	+0.00014t/a
	NO _x	/	/	/	0.007t/a	/	0.007t/a	+0.007t/a
	颗粒物	/	/	/	0.013t/a	/	0.013t/a	+0.013t/a
油雾	废气量	/	/	/	2400 万 m ³ /a	/	2400 万 m ³ /a	+2400 万 m ³ /a
	油雾	/	/	/	0.0162t/a	/	0.0162t/a	+0.0162t/a
生活污水	废水量	/	/	/	180t/a	/	180t/a	+180t/a
	COD _{cr}	/	/	/	0.036t/a	/	0.036t/a	+0.036t/a
	BOD ₅	/	/	/	0.018t/a	/	0.018t/a	+0.018t/a
	NH ₃ -N	/	/	/	0.0027t/a	/	0.0027t/a	+0.0027t/a
	SS	/	/	/	0.018t/a	/	0.018t/a	+0.018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3.0t/a	/	3.0t/a	+3.0t/a
	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	/	/	20t/a	/	20t/a	+20t/a
危险废物	废包装桶	/	/	/	0.75t/a	/	0.75t/a	+0.75t/a
	废油	/	/	/	0.061t/a	/	0.061t/a	0.061t/a
	污泥	/	/	/	0.854t/a	/	0.854t/a	+0.854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MA4W4X9TXK	
名 称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
法定代表人	黄茂兴
注册 资 本	人民币伍拾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7年01月05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销售金属材料、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日用百货、电器;加工金属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1 月 5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附件3 环评公示征求意见图

https://gongshi.qyhbj.com/5public/detail?id=32006

网页导航 | 建议网站 ▼

生态环境公示网

登录 | 注册

全文 | 环境通报第22年下半年环评信用管理(列入黑名单情况)(环评报告本免费)

查看所有公示

搜索文件、报告、目录、问答、共享资料等更多内容

2月实施新规

2022年第三、四季度生活垃圾分类... 2023-02-21
环办环评函[2023]62号关于2022... 2023-02-19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湖州石化服务... 2023-02-16
宁环发〔2023〕17号关于进一步... 2023-02-16
江苏省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 2023-02-16

< 1 2 3 4 5 6 ... 19 >

3月及以后实施新规

湘环发〔2022〕110号 关于印发... 2024-12-28
GB2890-2022 呼吸防护用品过... 2024-01-01
GB 42283-2022 净化天然气燃料... 2023-07-01
GB_T 26751-2022 用于水泥和混... 2023-07-01
GB_T 41952-2022 零碳材料中... 2023-07-01

< 1 2 3 4 5 6 ... 22 >

标题：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不锈钢加工项目

分类：环评 地区：广东 发布日期：2022-12-27

项目名称：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项目中心位置的经纬度坐标为N23°34'24.151"，E116°22'52.462"。项目占地面积为249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为2010平方米。主要以带钢、陈铁油、菜籽油等作为原材料，采用送料、压延、退火、清洗、分条和打包等工序加工不锈钢，年加工2000吨不锈钢。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本项目职工人数20人，项目工作制度为每天1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300天。

公示日期：2022年12月27日~2023年1月2日

联系人：陈小姐

联系电话：13751109716,1175348275@qq.com

联系单位：东莞市美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示期间，对上述公示内容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个人须署真实姓名，单位须加盖公章。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1).doc

热门文件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 1997-01-01
GB_T 14848-2017 地下水质量标准 2018-05-01
GB 383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2002-06-01
GB 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1998-01-01
GB 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1994-01-15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2016-01-01
GB 36600-2018 土壤环境质量 建... 2018-08-08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 2008-10-01
GB 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 2014-07-01
GB 18919-2002 城镇污水处理厂... 2003-07-01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2008-10-01
GB_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 1996-03-06
GB 18466-2005 医疗机构污水污... 2006-01-01
HJ911-2019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2020-03-24
GB 37822-2019 挥发性有机物无... 2019-07-01
HJ 2.2-2018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2018-12-01

国家生态环境网站：生态环境部

省级生态环境网站：北京 天津 上海 重庆 河北 山西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湖南 广东 海南 四川 贵州 云南 甘肃 青海 西藏自治区 内

蒙古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友情链接：排污许可证平台 环评信用平台 国土绿化云平台 国土调查云平台 土壤修复云平台 环境工程服务 环境质量模拟

浙ICP备15023663号 | 浙公网安备3301000204179号 | 电话：0571-82765067

总访问量次:4762126

附件 4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

2022/12/21 15:46

广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

项目代码: 2212-445202-04-01-756014

项目名称: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

审核备类型: 备案

项目类型: 基本建设项目

行业类型: 钢压延加工【C3130】

建设地点: 揭阳市榕城区东升街道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

项目单位: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200MA4W4X9TXK



守信承诺

本人受项目申请单位委托, 办理投资项目登记(申请项目代码)手续, 本人及项目申请单位已了解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确认拟建项目符合法律法规、产业政策等要求, 不属于禁止建设范围。本人及项目申请单位承诺: 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 依法履行投资项目信息告知义务, 保证所填报的投资项目信息真实、完整、准确, 并对填报的项目信息内容和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项目单位应项目开工前, 项目单位应当登陆在线平台报备项目开工基本信息。项目开工后, 项目单位应当按年度在线报备项目建设动态进度基本信息。项目竣工验收后, 项目单位应当在线报备项目竣工基本信息。

说明:

1. 通过平台首页“赋码进度查询”功能, 输入回执号和验证码, 可查询项目赋码进度, 也可以通过扫描以上二维码查询赋码进度;
2. 赋码机关将于1个工作日内完成赋码, 赋码结果将通过短信告知;
3. 赋码通过后可通过工作台打印项目代码回执。
4. 附页为参建单位列表。

附件 5 租地协议及证明

租赁合同书

原件

原件

出租方：东山区新河经济联合社（简称甲方）

承租方：黄岐山（简称乙方）

甲方根据乙方发展需要，在黄岐山前塔仔龙新河经济联合社所属土地平整开发规划成工业区出租。现乙方愿意向甲方承租使用，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租赁合同书：

一、地址及面积：地址位于新河村黄岐山前塔仔龙工业区第 12 号租地，面积 1197 平方米。[说明：本片区每份租地的建筑物外墙中心与区内道路边线之间应留 1.2 米作为绿化或安装供电线路，相邻两份租地之间的建筑物的外墙中心之间也应留一定的距离（按《揭阳市新河塔仔龙工业区总平面规划图》设计距离）作为通巷和防火通道，所留部分为各幢配套用地面积，由承租者承担；建筑物四周飘板不准超过 30 厘米，大门顶飘板不准超过 1 米。]

二、租期及起止时间：租期为 18 年整。即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说明：现因本片区水电设施在签订本合同之时还未能配套，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止定为基建期，不计租金，即租金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计。）

三、凡属三号路北工业区拆迁的租户到本工业区租用场地者，甲方给予其如下优惠：1、原三号路北厂房是拆迁一幢的，在本工业区租用期间第二年度优惠一幢不计收租金；2、原三号路北厂房是拆迁半幢的，在本工业区租用期间第二年度优惠半幢不计收租金。

四、租金与交款规定：双方约定，租金分为三期计算。第一期为前六年（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每平方米月租金人民币 1.0 元，按所租面积计，乙方每年应交纳租金 14764.00 元正；第二个六年（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每平方米月租金人民币 1.2 元，乙方每年应交纳租金 17236.00 元正；最后六年（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每平方米月租金人民币 1.5 元，乙方每年应交纳租金 21546.00 元正。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向甲方交纳第一年度和最后二年度的租金共 57456.00 元，第二

年度及以后年度租金逐年交清。乙方必须在每年度开始的第一个月（即七月份）交清一年租金。

五、租赁期间，场地所有权属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准私自改变场地使用性质，不准将场地转租、出让或进行抵押；如乙方有此行为，属无效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土地，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负连带责任。

六、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村规民约，依法经营，依法纳税及上缴有关管理费用。不得经营污染环境、易燃易爆及国家不允许行业。

七、供水配套：由甲方与第二水厂联系，预计投资 50 万元驳接用水，每幢配套 4 分水表一个，签订合同时甲方收取乙方每幢 5000 元做为自来水配套投资费用，其余欠缺部分资金由甲方支付。如用户需要安装大口径的水表，按照水厂的收费标准收取增容费。今后用水由村派人管理，到时参照第二自来水公司的收费标准适当另行定出收费价格，乙方水费每月按时上缴。

八、供电配套：由甲方向东山供电公司申请公用台，以直供电形式，根据各幢的用电量由用户向供电部门申请配套，如用户用电量过大，不能直供用电的，由用电户自己向供电部门申请自用台（自用台位置不能占用公共场地）。

九、为安全起见，本工业区东西两大门实行 24 小时保卫，各幢每月摊派 100 元做为东西两大门保卫人员的工资及费用。各幢厂房的日常垃圾由保卫人员负责拉走，卫生费由保卫人员按其垃圾量向租户收取，杜绝垃圾乱倒现象，确保环境卫生。

十、为使本工业区规范化，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各幢平面设计图和立面设计图及《揭阳市新河塔仔龙工业区总平面规划图》进行建设。如因特殊情况需要改动的，应书面向甲方申请。乙方建设的一切手续由乙方负责，如需甲方协助的，甲方可提供配合，所需费用一律由乙方负责。（《揭阳市新河塔仔龙工业区总平面规划图》为本合同附件）

十一、租赁期间，如国家和集体规划建设需要征用本场地，乙方应无条件服从。双方应按实际租用时间结算租金，多退少补。涉及有关建设单位征地补偿的，土地补偿款归甲方，地面建筑物补偿款归乙方。

十二、本租赁期满后，甲方如要将土地继续出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优先续租。

十三、本租赁期满后，如甲方需要使用该土地，不再继续出租的情况下，则本租赁合同终止，终止合同时乙方所建固定建筑物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所有可移动设备、财物应于合同期满十天内自行搬迁完毕。逾期未搬迁的设备、财物，甲方将视为乙方自动放弃该财产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无权索赔。

十四、租赁期间，乙方必须注意安全生产，要经常检视厂房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同时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对企业安全生产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落实整改。否则，造成安全事故，乙方应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违约责任：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所有条款，任何一方都不得违约，如一方出现违约，另一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

十六、对违反按期交纳租金的处理规定：乙方每年度应交的租金在甲方规定乙方上缴租金时间的三个月内未交清的，甲方按日 0.1%向乙方加收滞纳金；乙方超过三个月未交清该年度租金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书后，在二十天内应将可移动的设备、财物自行搬出，逾期甲方将以乙方自动放弃财产所有权为由进行处理，乙方无权索赔；合同终止后，厂场固定建筑物无偿归甲方所有，甲方保持继续向乙方追收所欠租金的权利，乙方原已缴最后二年租金作为违约金归甲方所有。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八、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九、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代表：



乙方：

2007 年 1 月 16 日

租赁合同书

出租方：东山区新河经济联合社(简称甲方)

承租方：黄发盛 (简称乙方)

甲方根据乙方发展需要，在黄岐山前塔仔龙新河经济联合社所属土地平整开发规划成工业区出租。现乙方愿意向甲方承租使用，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租赁合同书：

一、地址及面积：地址位于新河村黄岐山前塔仔龙工业区第 九 号租地，面积1283平方米。(说明：本片区每份租地的建筑物外墙中心与区内道路边线之间应留 1.2 米作为绿化或安装供电线路，相邻两份租地之间的建筑物的外墙中心之间也应留一定的距离，按《揭阳市新河塔仔龙工业区总平面规划图》设计距离，作为通巷和防火通道，所留部分为各幢配套用地面积，由承租者承担；建筑物四周飘板不准超过 30 厘米，大门顶飘板不准超过 1 米。)

二、租期及起止时间：租期为17 年零 3 个月。即自2008 年 4 月 1 日起至2025 年 6 月 30 日止。(说明：自签订本合同书之日起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止为基建期，不计租金。)

三、租金与交款规定：双方约定，租金分为三期计算。第一期为前五年零三个月(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每平方米租金人民币 1.0 元，按所租面积计，乙方每年应交纳租金15516元正；第二期六年(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每平方米月租金人民币 1.2 元，乙方每年应交纳租金18619元正；最后六年(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每平方米月租金人民币 1.5 元，乙方每年应交纳租金23274元正。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向甲方交纳人民币壹拾万元(100000.00 元)作为第一、二、三年度及第四年度部分租金和最后二年度的租金；第四年度欠缺的部分租金及以后年度租金逐年交清。乙方必须在每年度开始的第一个月(即四月份)交清一年租金。

四、租赁期间，场地所有权属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准私自改变场地使用性质，不准将场地转租、出让或进行抵押；如乙方有此行

为，属无效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土地，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负连带责任。

五、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村规民约，依法经营，依章纳税及上缴有关管理费用。不得经营污染环境、易燃易爆及国家不允许行业。

六、供水配套：由甲方与第二水厂联系，预计投资 50 万元驳接用水，每幢配套 4 分水表一个，签订合同时甲方收取乙方每幢 5000 元做为自来水配套投资费用，其余欠缺部分资金由甲方支付。如用户需要安装大口径的水表，按照水厂的收费标准收取增容费。今后用水由村派人管理，到时参照第二自来水公司的收费标准适当另行定出收费价格，乙方水费每月按时上缴。

七、供电配套：由甲方向东山供电公司申请公用台，以直供电形式，根据各幢的用电量由用户向供电部门申请配套，如用户用电量过大，不能直供用电的，由用电户自己向供电部门申请自用台（自用台位置不能占用公共场地）。

八、为安全起见，本工业区东西两大门实行 24 小时保卫，各幢每月摊派 100 元做为东西两大门保卫人员的工资及费用。各幢厂房的日常垃圾由保卫人员负责拉走，卫生费由保卫人员按其垃圾量向租户收取，杜绝垃圾乱倒现象，确保环境卫生。

九、为使本工业区规范化，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各幢平面设计图和立面设计图及《揭阳市新河塔仔龙工业区总平面规划图》进行建设。如因特殊情况需要改动的，应书面向甲方申请。乙方建设的一切手续由乙方负责，如需甲方协助的，甲方可提供配合，所需费用一律由乙方负责。（《揭阳市新河塔仔龙工业区总平面规划图》为本合同附件）

十、租赁期间，如国家和集体规划建设需要征用本场地，乙方应无条件服从。双方应按实际租用时间结算租金，多退少补。涉及有关建设单位征地补偿的，土地补偿款归甲方，地面建筑物补偿款归乙方。

十一、本租赁期满后，甲方如要将土地继续出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可优先续租。

十二、本租赁期满后，如甲方需要使用该土地，不再继续出租的情况下，则本租赁合同终止，终止合同时乙方所建固定建筑物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所有可

移动设备、财物应于合同期满十天内自行搬迁完毕。逾期未搬迁的设备、财物，甲方将视为乙方自动放弃该财产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无权索赔。

十三、租赁期间，乙方必须注意安全生产，要经常检视厂房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同时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对企业安全生产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落实整改。否则，造成安全事故，乙方应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违约责任：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所有条款，任何一方都不得违约，如一方出现违约，另一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的法律责任。

十五、对违反按期交纳租金的处理规定：乙方每年度应交的租金在甲方规定乙方上缴租金时间的三个月内未交清的，甲方按日 0.1%向乙方加收滞纳金；乙方超过三个月未交清该年度租金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书后，在二十天内应将可移动的设备、财物自行搬出，逾期甲方将以乙方自动放弃财产所有权为由进行处理，乙方无权索赔；合同终止后，厂场固定建筑物无偿归甲方所有，甲方保持继续向乙方追收所欠租金的权利，乙方原已缴最后二年租金作为违约金归甲方所有。

十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七、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八、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代表：



乙方：黄根

2008年1月18日

附件 6 罚款告知书及缴款凭证

广东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

揭市环（榕城）罚告字（2022）32 号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MA4W4X9TXK

经营者：黄茂兴

经营场所：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区

身份证号码：

住 址：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区

我局于 2022 年 7 月 23 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钢压延加工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未经验收，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调查询问笔录》、《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现场照片等证据为凭。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和参照《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附



件1《广东省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罚款金额裁量表》第一章第八条§1.8 裁量标准，我局拟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处罚处罚款人民币叁拾陆万元（¥360000.00元）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和第八十五条的规定，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你（单位）可以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申辩意见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一项和第八十五条的规定，你（单位）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你（单位）如果要求听证，可以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日内向我局提出举行听证的要求；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的，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权利。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9月2日

陈述申辩地址：揭阳市榕城区望江北路榕城区政府大院2号楼6楼

联系电话：8756552

邮政编码：522000

广东省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

揭市环（榕城）罚告字〔2022〕33号

黄茂兴：

身份证号码

住 址：揭阳市榕城区东山东升新河村新平围2巷59号

你是位于揭阳市榕城区新河社区塔仔龙工业区内区的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负责该单位的环保业务。我局于2022年7月23日对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工作的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钢压延加工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未经验收，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调查询问笔录》、《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现场照片等证据为凭。

你工作的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和参照《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附件1《广东省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行政处罚罚款金额裁量表》第一章第八条§1.8裁量标准，我局拟对你作出如下行政处罚：处罚款人民币

捌万贰仟元（¥82000.00 元）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和第八十五条的规定，你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你可以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逾期未提出陈述申辩意见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一项和第八十五条的规定，你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你如果要求听证，可以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日内向我局提出举行听证的要求；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的，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权利。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9月2日

陈述申辩地址：揭阳市榕城区望江北路榕城区政府大院2号楼6楼

联系电话：8756552

邮政编码：522000

888106000010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凭证

缴款通知书编号: 44520022000000363230 (No. 9990032105010099243)

缴款单位(人)名称: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执收单位编号: 445200115202

执收单位名称: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棉城分局

收费项目编码:

收费项目名称:

金额:

103050125100 生态环境罚没收入 *180000.00

备注: 分期缴款第2期0

金额合计: *180000.00 (大写: 壹拾捌万元整)

代收银行: (业务专用章)

收款人: 工00027_01848(流水97037907)(转帐) 2022年12月19日 11:14:54

2022年12月19日

888106000010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凭证

缴款通知书编号: 44520022000000287900 (No. 9990032105010092763)

缴款单位(人)名称: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执收单位编号: 445200115202

执收单位名称: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棉城分局

收费项目编码:

收费项目名称:

金额:

103050125100 生态环境罚没收入 *180000.00

备注: 分期缴款第1期0

金额合计: *180000.00 (大写: 壹拾捌万元整)

代收银行: (业务专用章)

收款人: 工00027_01848(流水97515544)(转帐) 2022年11月29日 10:54:09

2022年11月29日

881010000010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凭证

缴费通知书编号: 44520022000000237794 (No. 9990032105010015470)

缴款单位(人)名称: 黄茂兴

执收单位编码: 445200115202

执收单位名称: 揭阳市生态环境局榕城分局

收费项目编码:

收费项目名称:

金额:

103050125100

生态环境罚款收入

¥2000.00

备注: 0

金额合计: ¥2000.00 (大写: 捌仟贰佰元整)

代收银行: (业务专用章)

收款人: L00021_01849(流水9623615)(林林) 2022年09月08日 16:50:27

委托书

东莞市享泰环保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以及广东省建设环境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特委托贵单位编制《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不锈钢加工项目》的工作，请贵单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技术导则、监测规范、环境保护标准的要求按时完成。我司负责提供项目背景资料，并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特此委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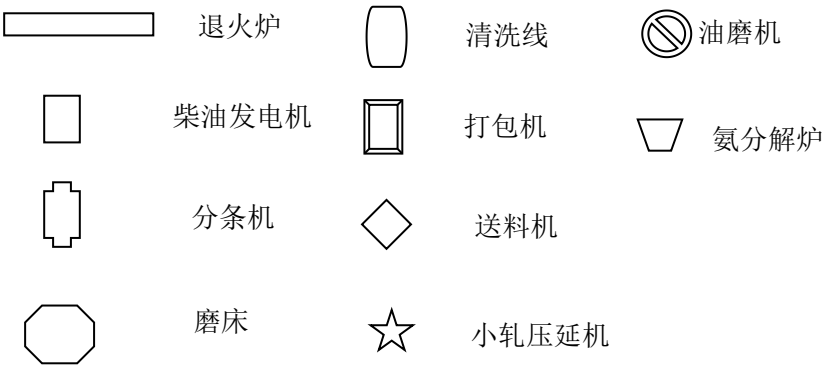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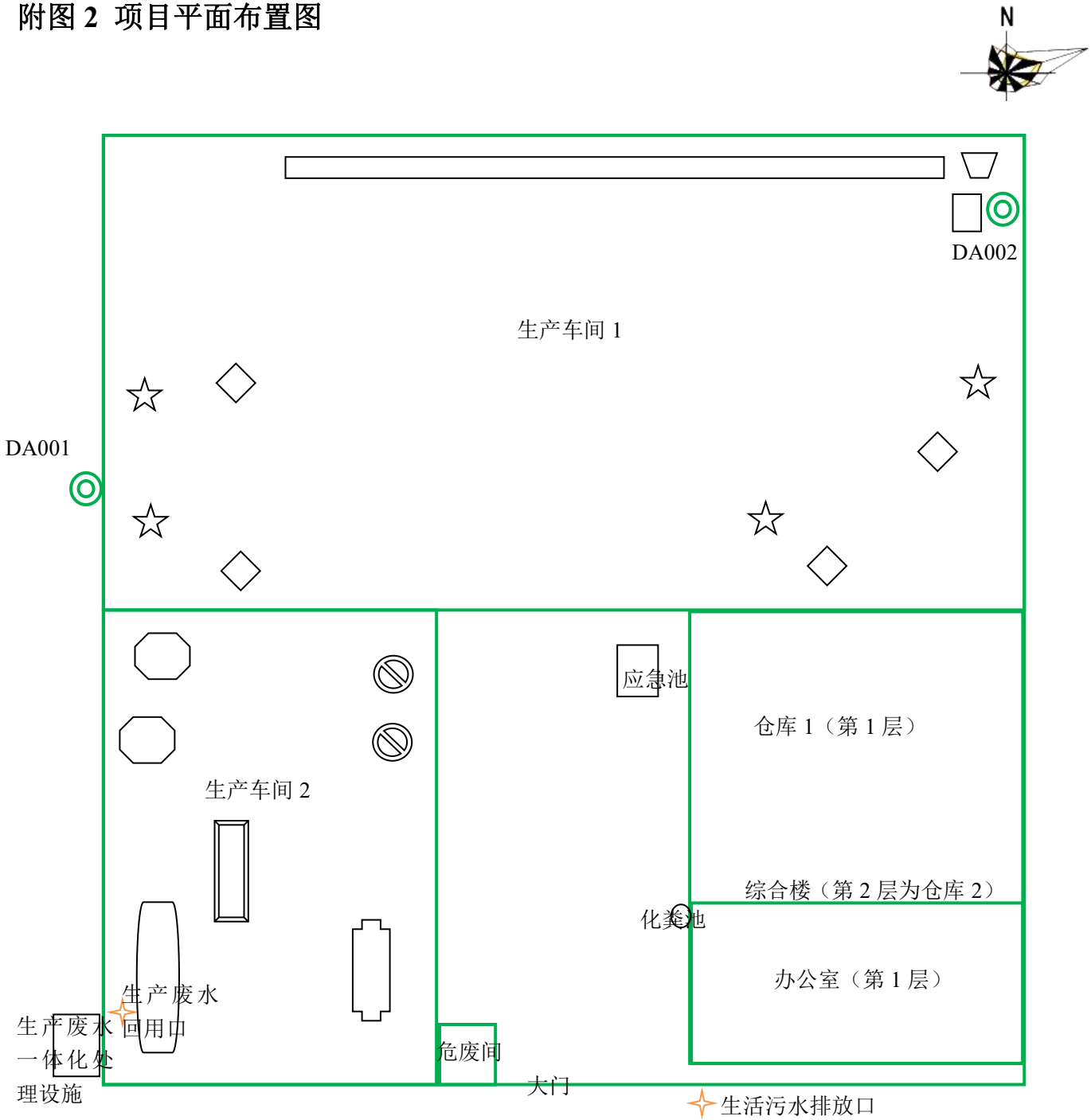
揭阳市广隆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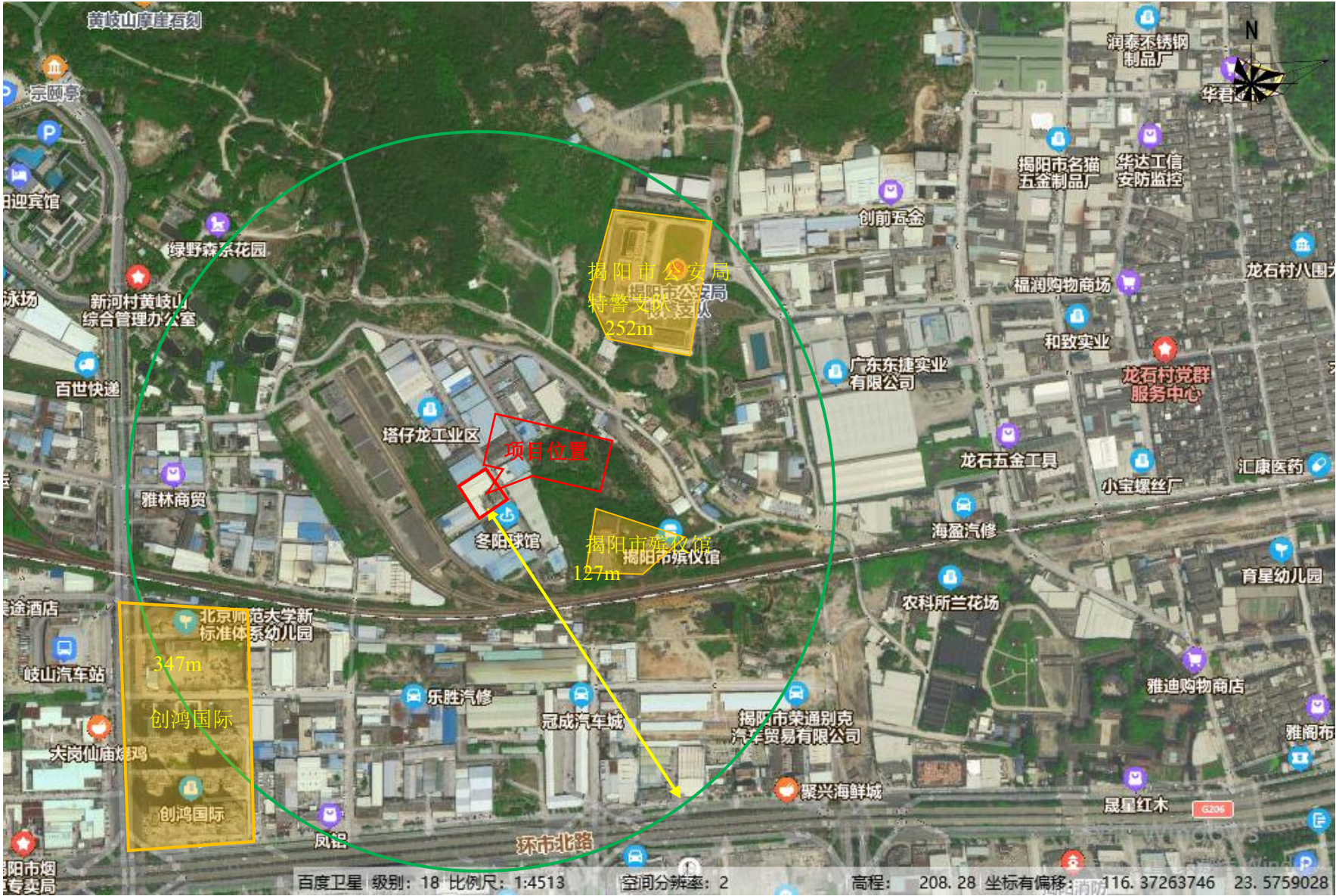


比例：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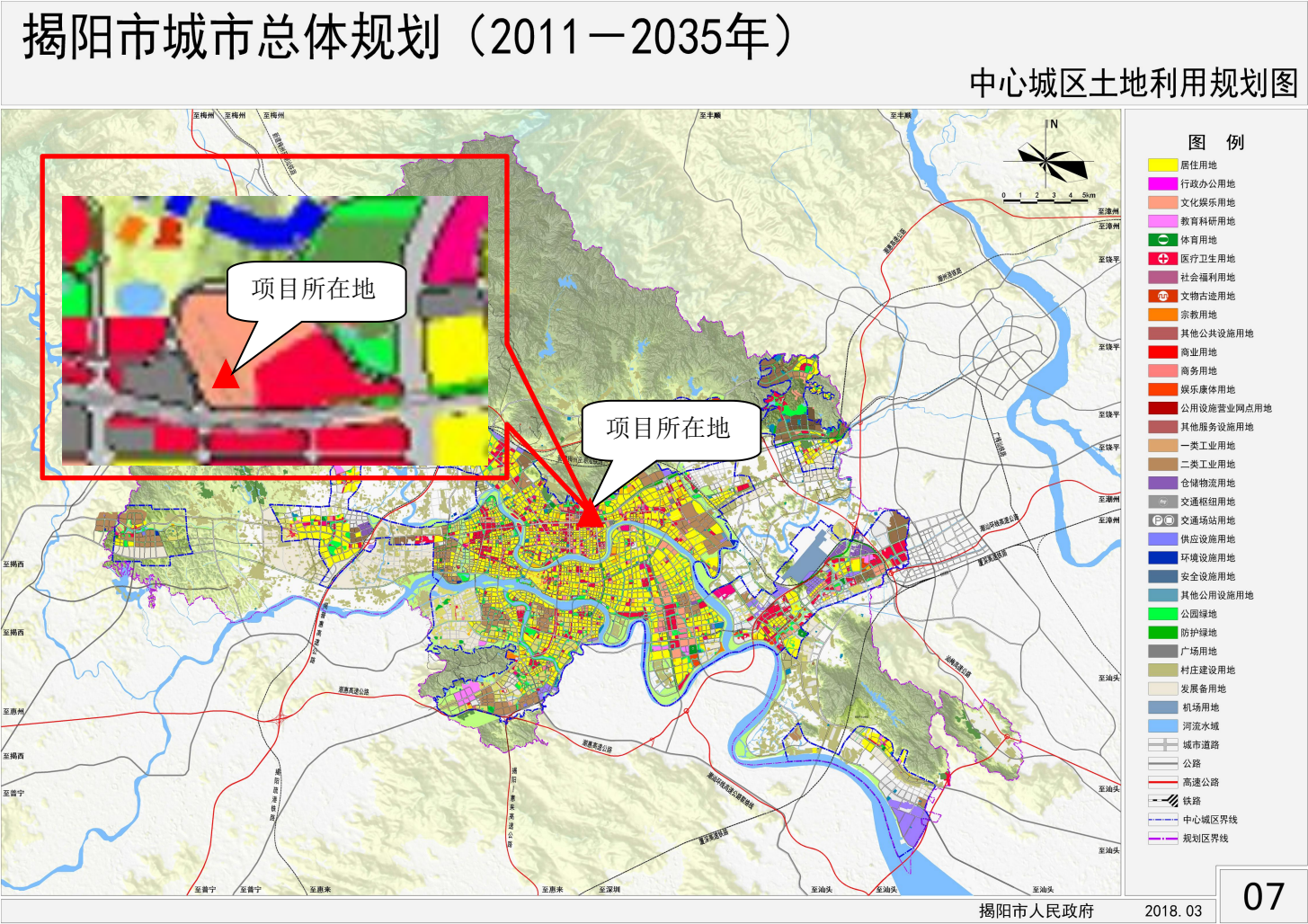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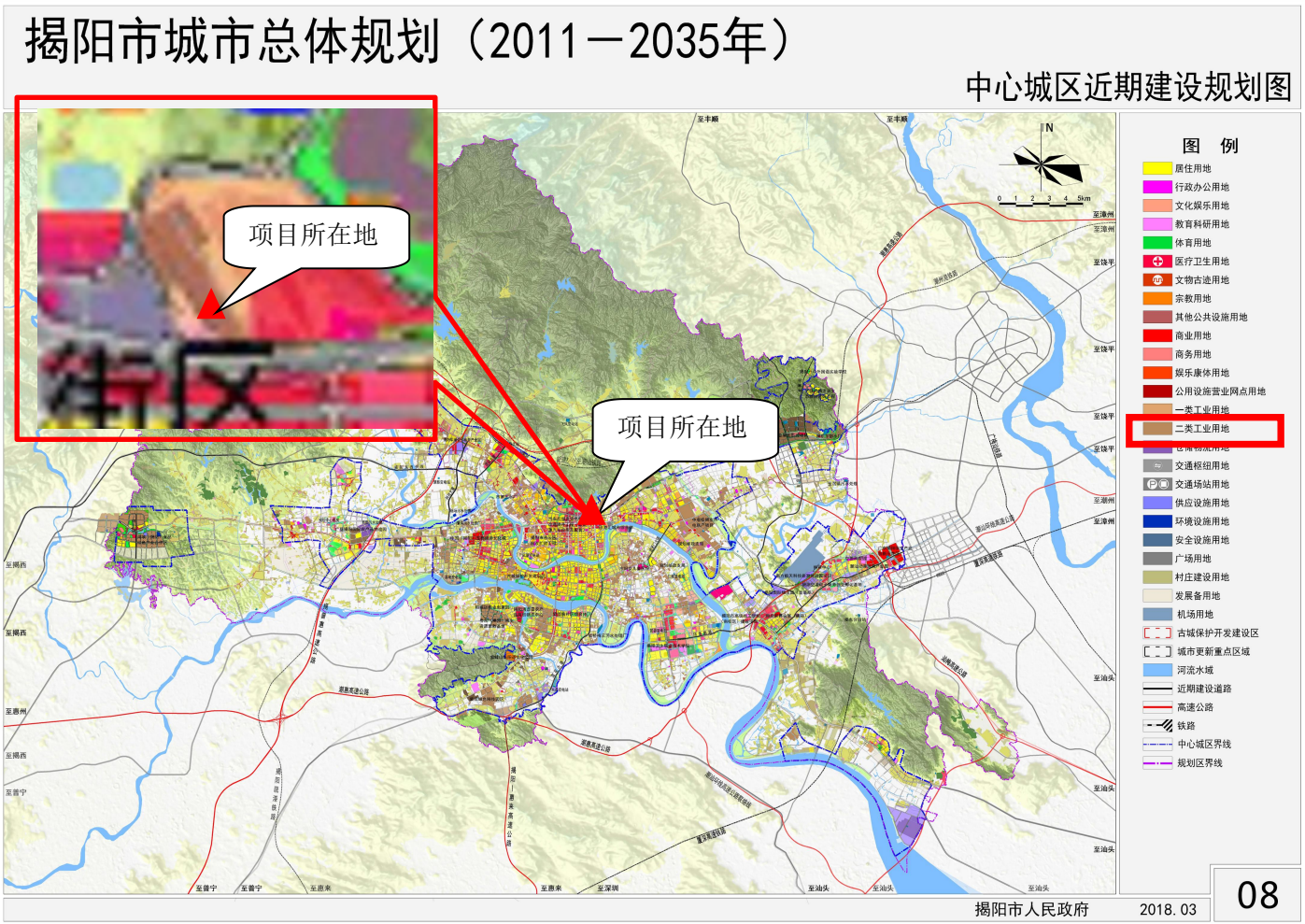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附近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5 与《揭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5 年）中心城区土地利用规划图》相符性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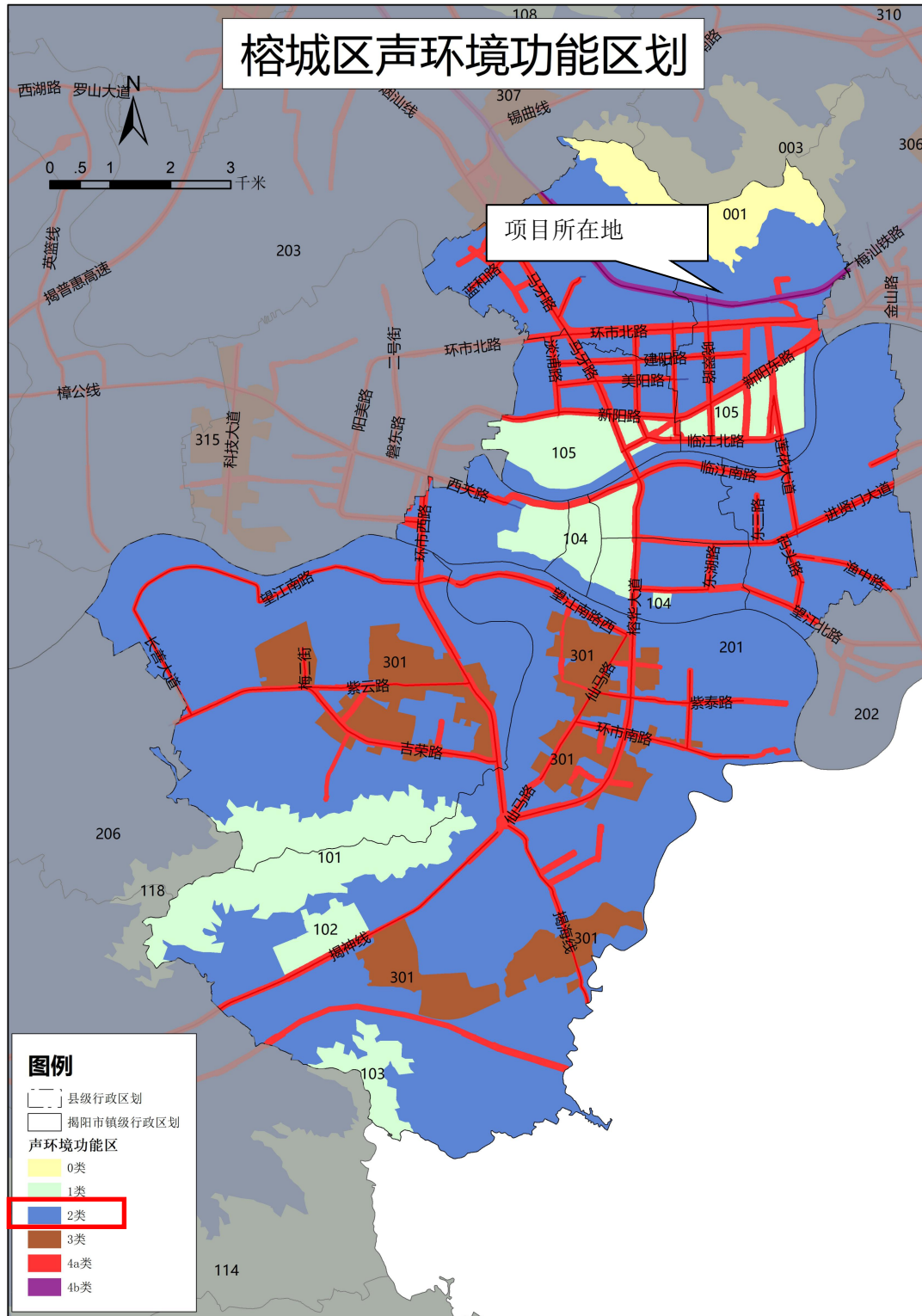
附图 6 与《揭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5 年）中心土地近期利用规划图》相符性示意图



附图 7 项目接入污水管网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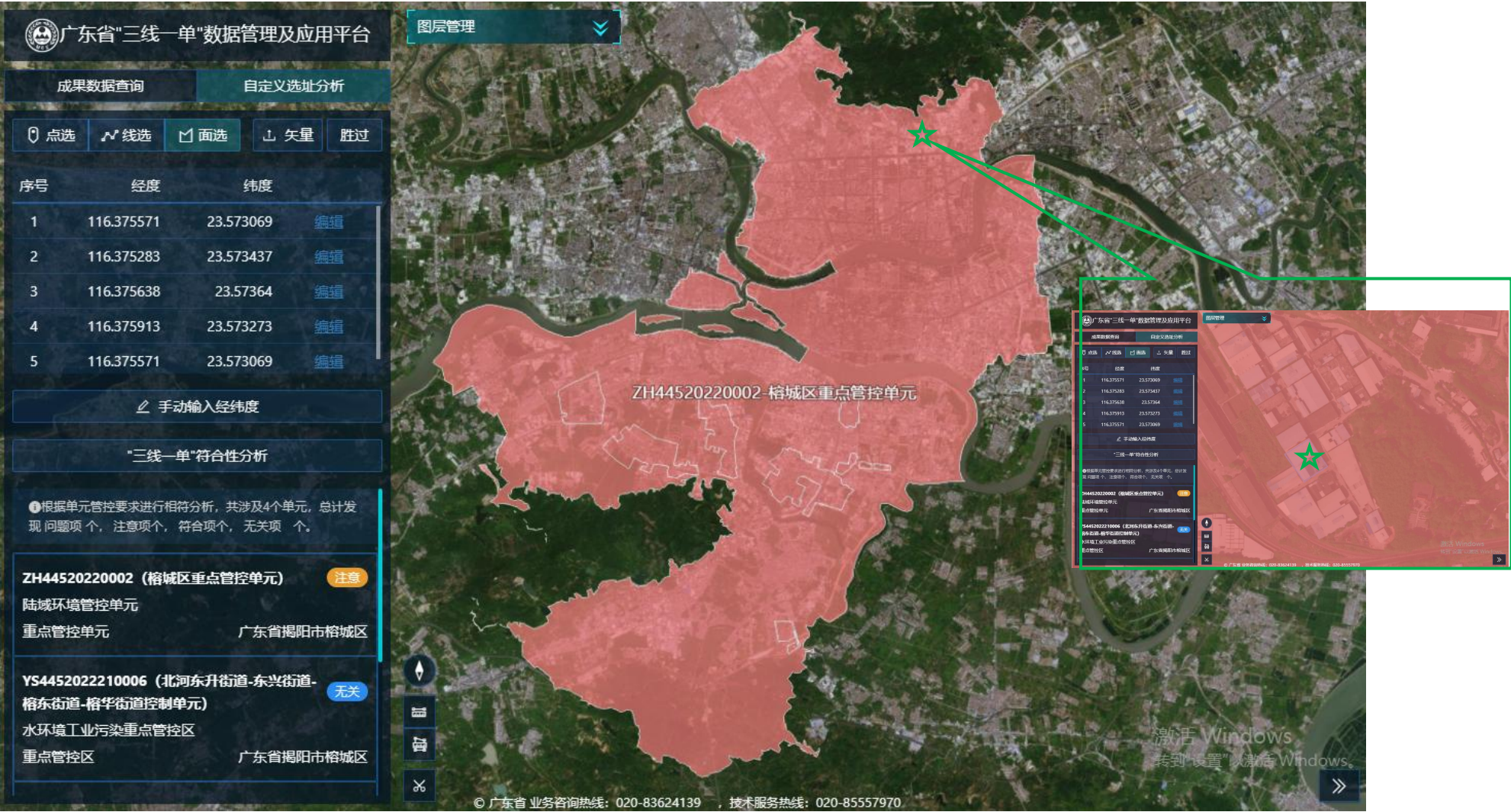
附图 8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9 揭阳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 10 项目与榕城区重点管控单元关系图



附图 11 现场图片





硬底化照片